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XIMEI RESOURCES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36



2020 年報



公司簡介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稀美資源」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或「我們」)是中國領先的鈿鈳冶金產品生產商，主要產品有五氧化物(包括氧化鈿和氧化鈳)以及氟鈿酸鉀，就年度對外銷售總量而言，我們是中國最大的鈿鈳濕法冶金產品生產商¹。我們同時也銷售鈿粉、鈿條、鈳條及鈳粉等鈿鈳金屬製品。

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稀美廣東」)(前稱廣東致遠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於二零零六年，位於中國廣東省英德市。本公司透過中國附屬公司稀美廣東經營絕大部分業務。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氧化物及氟鈿酸鉀總產量約為1,781.1噸，五氧化物及氟鈿酸鉀的總銷量約為1,868.9噸。得益於持續的研發投入，我們擁有9個省級高新技術產品，是國家級高新技術企業。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共擁有29項專利。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獲得由廣東省工業和信息化廳頒發的「二零二零年廣東省專精特新中小企業」稱號，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廣東省博士工作站」，廣東省科學技術廳頒發的「2019年度廣東省優秀科技成果」證書，廣東知識產權保護協會頒發的「2020年度廣東省知識產權示範企業」及由英德市人才工作小組頒發的「英德市二零一九年度人才工作先進單位」獎項。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成功上市，借助資本平台以進一步保持並鞏固鈿鈳濕法冶金市場龍頭地位。

¹ 參考灼識企業管理諮詢(上海)有限公司行業報告2018年數字



目 錄

公司資料	2
財務摘要	4
主席報告書	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7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2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0
企業管治報告	35
董事會報告	47
獨立核數師報告	63
綜合損益表	68
綜合全面收益表	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70
綜合權益變動表	72
綜合現金流量表	7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5
財務概要	130

董事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主席)
吳珊丹女士

非執行董事

曾敏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輝先生
鐘暉先生
尹福生先生

審核委員會成員

劉國輝先生(主席)
鐘暉先生
尹福生先生

提名委員會成員

吳理覺先生(主席)
鐘暉先生
尹福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成員

尹福生先生(主席)
鐘暉先生
劉國輝先生

公司秘書

陳漢雲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

授權代表

吳珊丹女士
陳漢雲先生(香港會計師公會)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英德市
橋頭鎮
紅橋村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黃竹坑道49號
得力工業大廈7樓E室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1712-1716號舖

法律顧問

趙不渝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
中環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公司資料(續)

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中環
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公司網址

www.ximeigroup.com

股票代號

9936

合規顧問

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3號
中遠大廈
45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佛岡支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清遠市佛岡縣
振興中路120號

中國銀行
清遠分行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清遠市
新城北江二路

財務摘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增加/ (減少)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財務摘要			
收益	601,652	600,644	0.2%
銷售成本	(429,002)	(441,640)	(2.9)%
毛利	172,650	159,004	8.6%
除稅前溢利	87,164	83,941	3.8%
年度溢利	70,309	69,652	0.9%
每股基本盈利(人民幣)	0.25	0.31	(19.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港仙)	零	零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增加/ (減少)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金和資本負債			
流動比率(附註1)	2.41	2.45	(1.6)%
速動比率(附註2)	1.51	1.65	(8.5)%
資本負債比率(附註3)	15.2%	26.4%	(11.2)個百分點

附註：

-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
-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總值減存貨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流動負債總額。
- (3) 資本負債比率指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權益總額。

主席報告書

致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回顧年度」）之年度報告給各位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

二零二零年是本公司上市後的第一個年度。登陸資本市場是本集團發展的一個新里程碑，標誌著稀美資源將迎來更好的發展機遇、擴大本集團的資本基礎、提升我們的品牌價值、得到更多合作夥伴的認可，同時也將迎接更大的挑戰。我們將繼續秉承務實、開放的態度，加強運營管理、研發創新，進一步鞏固行業領先地位，為股東帶來最大價值及回報。

自二零零六年成立以來，本集團專注於生產及銷售氧化鋯、氧化鈾和氟鈾酸鉀，我們可以生產多種規格和純度的這些產品以滿足客戶不同的需求。本集團也銷售鈾條、碳化鈾、鈾條等產品，這些產品主要採購自第三方冶金公司。

年度回顧

二零二零年，世界經濟及政治形勢仍處於動盪之中，中美貿易爭端與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疫情」）疊加，深刻地影響實體經濟的發展。面對突如其來的疫情，本集團秉承「抓防疫、促復工、保經營、謀佈局」的思路，快速回應，周密部署，全體動員。一方面，根據政府和專家的指引，全面佈置防控防疫工作，確保員工的生命與健康安全。另一方面，有序推進復工復產工作，並且與上游供應商及下游客戶積極溝通，確保原料供應、產品銷售、貨款回籠正常運轉。經過努力，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日全面復工，為國內最早一批復工企業。縱然外部經營環境嚴峻，但本集團秉承「勇於開拓、精益求精、全面提升、創造偉業」的企業理念，於回顧年度，稀美資源還是取得了全面完成了年初制定的目標，多個經營指標還創下歷史新高。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產品五氧化物及氟鈾酸鉀的總產量為1,781.1噸，同比去年增加21.7%；五氧化物及氟鈾酸鉀的總銷量為1,868.9噸，同比去年增加17.9%。本集團之實現收益約為人民幣601.7百萬元，同比去年增長0.2%；實現淨利潤約為人民幣70.3百萬元，同比去年增長0.9%。

本集團一貫重視環保及研發，並視之為企業可持續發展及創造長期股東價值的重要保證。於回顧年度，本集團全年沒有發生重大安全環保事故。研發方面，全年取得發明專利授權4項。此外，在高純產品工藝改進、資源循環利用、自動化改造等方面取得了較大及良好的進展，並已應用到日常生產流程之中，產生實際效益都有所增長。

提升企業管治水平

本集團致力在切合實際之範圍內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強調誠信、高透明度、問責性及公平的原則。董事會相信優良之企業管治對本集團之成功及提升股東價值至為重要。稀美資源將會不斷努力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董事會亦會繼續參照國內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升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本集團亦歡迎股東提供任何意見及建議，以提升及增加本集團之透明度。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在繼續鞏固鉬鈮濕法冶金行業龍頭地位的同時，將把產品綫向下游鉬鈮金屬製品延伸。目前，正在建設的貴州項目及清華園項目均為向下游延伸產品綫的重要舉措。這兩個項目於二零二一年內均有望主體落成，屆時，本集團業務將包括濕法冶金產品及火法深加工產品，產品綫將會更加豐富，大大地提高稀美資源的綜合競爭力和盈利水平。

致謝

在此，本人謹代表董事會對各位股東及合作夥伴的信任和支持表達誠摯的感謝，也感謝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為本集團的發展所作出的寶貴貢獻。本集團將繼續努力，實現業績更進一步，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及最大價值。

董事會主席
吳理覺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疫情在全球蔓延及中美貿易爭端，世界經濟面臨嚴峻的下行壓力，中國經濟結構調整步伐加快，實體企業內外部經營環境充滿不確定性，鈮鈳產品於二零二零年下半年以來價格持續下探。但在稀美資源全體員工的努力下，本集團仍取得可喜的經營業績。

生產

- 二零二零全年主要產品五氧化物及氟鈮酸鉀的總產量約為1,781.1噸，同比去年增長21.7%，單個產品而言，工業級氧化鈮、工業級氧化鈳和氟鈮酸鉀分別約為1,212.9噸、147.6噸及238.2噸，分別同比去年增長28.4%、(16.4)%及136.0%；
- 主要產品的直收率進一步提升；
- 單月鈮鈳產品產量創新高，突破150噸，意味著生產總產能不斷擴展；
- 副產品氟鹽產出超過2,000噸，同比去年增長52.6%，帶來可觀的經濟效益；經過工藝的改良，副產品錫精礦的回收達27.7噸，同比去年增長162%；及
- 安全生產及環保措施到位，嚴格執行國家各項安全生產及環保要求，全年沒有發生重大安全環保事故。

營銷

- 營銷逆勢增長，成績喜人，全年主要產品五氧化物及氟鈮酸鉀的總銷量約1,868.9噸，同比去年增加17.9%；
- 新客戶及新產品開發富有成效，規模以上新客戶有18個，涵蓋超合金、電池材料、單晶製造、靶材製造等多個高端領域；及
- 雖然海外市場受到疫情的影響，但集團的出口業務也取得了較大的增幅，出口金額超人民幣76百萬元，同比去年增長20%。

收益

- 二零二零年，本集團錄得收益約人民幣601.7百萬元，比上一年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同比去年增長0.2%；及
-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收益增長主要源於銷售氟鉍酸鉀及氧化鉍產品的收益增長顯著，惟部份被銷售工業級氧化鉍的收益下降所抵消。工業級氧化鉍銷售收益比上一年度增長約人民幣42.6百萬元，同比去年增長20.9%。此外，銷售氟鉍酸鉀的收益比上一年度也增加約人民幣46.8百萬元或92.3%。

溢利

-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溢利約人民幣70.3百萬元，比上一年度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0.9%，主要原因為於回顧年度內毛利率上升所致。

研發

- 新增4項發明專利授權；
- 參與3個國標的修訂；
- 完成高純氧化鉍萃取綫的改造，有效降低鉍液中硫酸根，有利於實現鹼性廢水的資源化治理。此外，鉍液品質得到很大的提升，鉍中鉍小於5ppm；
- 在新產品開發及新工藝改進，電子級氧化鉍生產工藝進步明顯，產品批量進入鋰電應用領域；晶體級高純氧化鉍品質穩步提升，全年產量超19噸，為歷史新高；
- 鍍膜級高純氧化鉍、晶體級高純氧化鉍、P級氧化鉍也進入量產階段；
- 節能環保工作顯著提升，節水降氨工作成效突出，氨耗每年可節省超過約人民幣4.5百萬元，經濟價值顯著；及
- 廢水資源化項目按計劃有序推進，開展鹼性廢水制取氟化鈣，回收銅等試驗工作，為下一步推進全面廢水資源化打下基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財務回顧

收益

本集團之收益包括銷售產品及提供加工服務產生的收益，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來源劃分之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銷售產品	595,857	99.0%	595,805	99.2%
提供加工服務	5,795	1.0%	4,839	0.8%
總收益	601,652	100.0%	600,644	100.0%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年度按產品分類劃分之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五氧化物產品	422,462	70.3%	485,522	80.8%
氧化鈮				
— 工業級氧化鈮	128,536	21.4%	214,734	35.8%
— 高純氧化鈮	4,570	0.8%	8,216	1.4%
氧化鈮				
— 工業級氧化鈮	246,510	41.0%	203,923	34.0%
— 高純氧化鈮	42,846	7.1%	58,649	9.8%
氟鈮酸鉀	97,499	16.2%	50,726	8.4%
再造產品	20,648	3.4%	17,191	2.9%
其他	61,043	10.1%	47,205	7.9%
總收益	601,652	100.0%	600,644	100.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已售產品包括：(i)五氧化物產品；(ii)氟鈮酸鉀；(iii)再造產品；及(iv)其他。於已售產品當中，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五氧化物產品的銷售分別佔總收益約70.3%及80.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之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00.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百萬元或0.2%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601.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銷售氟鉍酸鉀及氧化鈮產生的收益增加，惟部份被銷售氧化鉍的收益減少抵消所致。

五氧化物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銷售五氧化物產品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422.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8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3.0百萬元或13.0%。該減少乃由於銷售工業級氧化鉍的收益減少約人民幣86.2百萬元，惟部份被銷售工業級氧化鈮增加約人民幣42.6百萬元抵消所致。

氟鉍酸鉀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銷售氟鉍酸鉀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97.5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46.8百萬元或92.3%。該增加主要由於銷量增加所致。

再造產品

於回顧年度內，已售再造產品主要包括透過回收廢料而生產的三種產品，即氫氧化錫、氟矽酸鉀及鎢酸。銷售再造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7.2百萬元增加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20.6百萬元，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銷售氫氧化錫、氟矽酸鉀及鎢酸比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增加所致。

其他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我們出售鉍鈮鐵合金，其為我們原材料中含有的的一種雜質。考慮到其雜質含量較高，我們已轉售鉍鈮鐵合金以使用我們的存貨。於回顧年度內，我們銷售其他產品所得收益約為人民幣61.0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8百萬元或29.2%。

提供加工服務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透過提供加工服務，將客戶提供的鉍礦及鈮礦加工成五氧化物產品及氟鉍酸鉀。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我們提供加工服務所產生之收益約為人民幣5.8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約人民幣4.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0百萬元或20.8%。此項增加主要原因為於回顧年度內，客戶之落單量有所增加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為生產的直接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廠房固定開銷、電力及燃料成本、勞工成本及有關加工產品的加工費。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429.0百萬元及人民幣441.6百萬元。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銷售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原材料	384,068	89.5%	400,257	90.6%
廠房固定開銷	21,005	4.9%	19,198	4.4%
電力及燃料	8,586	2.0%	8,979	2.0%
勞工(附註)	9,678	2.3%	8,084	1.8%
加工費	5,665	1.3%	5,122	1.2%
總銷售成本	429,002	100.0%	441,640	100.0%

附註：勞工成本主要包括生產人員的薪金及福利。

原材料成本主要指購買鉬礦及鈮礦的成本，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分別佔總銷售成本約89.5%及90.6%。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441.6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6百萬元或2.9%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429.0百萬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鉬礦及鈮礦之採購平均價於回顧年度內都有所下降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按收益來源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銷售產品	169,194	28.4%	157,159	26.4%
提供加工服務	3,456	59.6%	1,845	38.1%
總毛利/整體毛利率	172,650	28.7%	159,004	26.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之毛利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59.0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3.7百萬元或8.6%至回顧年度的約人民幣172.7百萬元，主要受銷售成本下降所帶動。

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26.5%增加至回顧年度約28.7%。該增加主要由於回顧年度內銷售成本下降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內其他收入及收益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政府補貼	14,616	53.0%	6,416	84.2%
銀行利息收入	1,268	4.6%	908	11.9%
匯兌差額淨額	10,985	39.8%	—	—
其他	704	2.6%	298	3.9%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27,573	100.0%	7,622	100.0%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貼、銀行利息收入、匯兌差額淨額及其他。我們因從事研發活動獲得地方政府機關的政府補貼。補貼於每年均有所不同。

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6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0.0百萬元或263.2%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27.6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政府補貼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6.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8.2百萬元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14.6百萬元所致。同時，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錄得約人民幣11.0百萬元之匯兌差額淨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交付產品的運輸及包裝之分銷成本、銷售及採購部人員的薪金及福利、諮詢顧問費以及差旅及交際開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內的銷售及分銷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分銷成本	2,789	33.2%	2,573	35.7%
員工成本	2,598	31.0%	3,294	45.8%
諮詢顧問費	2,395	28.5%	67	0.9%
差旅及交際開支	277	3.3%	691	9.6%
廣告及推廣開支	—	—	114	1.6%
辦公室開支	89	1.1%	113	1.6%
其他	244	2.9%	341	4.8%
銷售及分銷開支總額	8,392	100.0%	7,193	100.0%

本集團之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2百萬元或16.7%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8.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諮詢顧問費增加約人民幣2.3百萬元，惟部份被員工成本減少約人民幣0.7百萬元抵消所致。

行政開支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主要包括研發開支、行政及管理人員的員工成本及法律諮詢及專業費用。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內的行政開支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研發開支	24,005	33.0%	23,951	42.2%
員工成本	22,551	31.0%	14,724	25.9%
其他稅項開支	2,606	3.6%	2,635	4.7%
法律諮詢及專業費用	6,356	8.7%	1,056	1.9%
折舊及攤銷	4,426	6.1%	3,710	6.5%
差旅及交際開支	928	1.3%	1,706	3.0%
銀行收費	2,422	3.3%	702	1.2%
其他(附註)	9,397	13.0%	8,293	14.6%
行政開支總額	72,691	100.0%	56,777	100.0%

附註：其他主要包括審計費、保險、辦公室開支、汽車開支、保養費及手續費。

本集團之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6.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9百萬元或28.0%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72.7百萬元。該增加主要由於(i)員工成本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4.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7.9百萬元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22.6百萬元；及(ii)法律諮詢及專業費用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5.3百萬元至回顧年度約人民幣6.4百萬元。

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研發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24.0百萬元及人民幣24.0百萬元。該等開支主要用於提高氧化鋁及氧化鈮的純度水平、開發具有不同物理特性的氧化鈮供不同行業使用，並為環保而提高廢料再造能力。

其他開支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其他開支約為人民幣12.5百萬元，主要包括貿易應收賬款減值約人民幣6.9百萬元及存貨撇減約人民幣4.9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主要指計息銀行借款利息。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融資成本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的融資成本	10,272	7,214
租賃負債利息	189	239
減：資本化利息	(2,439)	(2,869)
淨融資成本總額	8,022	4,584

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化前的計息銀行借款融資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10.3百萬元及人民幣7.2百萬元。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就建造生產設施直接應佔利息分別資本化利息約人民幣2.4百萬元及人民幣2.9百萬元。因此，我們於綜合損益表扣除的融資成本淨額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別約為人民幣8.0百萬元及人民幣4.6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被評定為高新技術企業並使我們能享有較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按25%稅率繳稅為低的15%適用稅率。此外，我們就鉅條出口銷售享有9%的稅項退款。

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6.9百萬元及人民幣14.3百萬元。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實際稅率分別約為19.3%及17.0%。實際稅率增加主要由於不可扣稅開支增加所致。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8。

年度溢利

基於上文所述，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錄得年度溢利分別約人民幣70.3百萬元及人民幣69.7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0.6百萬元或0.9%。我們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純利率分別約為11.7%及11.6%。

主要資產負債表項目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i)樓宇；(ii)廠房及機器；(iii)傢俬及辦公室設備；(iv)汽車；及(v)在建工程。

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89.5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6.1百萬元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95.6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受(i)在建工程增加；及(ii)有關新生產設施自在建工程轉撥的廠房及機械的增加所推動。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租賃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租賃物業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租賃物業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由於租金付款所致。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指有關位於中國廣東省英德市生產設施的預付土地租賃付款。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6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2.1百萬元，主要由於折舊所致。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存貨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4,069	81,053
在製品	36,669	23,345
製成品	48,420	25,481
存貨總額	269,158	129,879
平均存貨(附註1)	199,519	146,301
平均存貨對銷售產品的收益(附註2)	33.2%	24.4%

附註：

- (1) 指於去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存貨。
- (2) 指平均存貨除以於相關年度銷售產品的所得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存貨分別約為人民幣269.2百萬元及人民幣129.9百萬元。我們的平均存貨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6.3百萬元增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99.5百萬元，該項增加主要是由於原材料增加所致。平均存貨分別佔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銷售產品所得收益約33.2%及24.4%。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的平均存貨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日數)	二零一九年 (日數)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附註)	169.8	121.0

附註：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相等於年內平均存貨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計算。平均存貨按年初的存貨與年末的存貨相加後除以二計算。

平均存貨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1.0日增加至回顧年度的169.8日。有關增加主要由於存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所致。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主要指於回顧年度客戶就我們產品將支付的信貸銷售及從客戶所收取的銀行承兌票據。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7,401	101,475
減：減值	(6,925)	—
應收票據	100,476 49,993	101,475 67,68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150,469	169,158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附註1)	159,814	118,921
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佔總收益(附註2)	26.6%	19.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附註：

- (1) 此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上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本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數。
- (2) 此指於有關年度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總收益計算。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69.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50.5百萬元。有關減少主要由於應收票據減少所致。

我們一般向客戶授予一個月的信貸期，可延至三個月。我們力求嚴格控制我們的未償還應收款項，並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逾期結餘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

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所示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72,231	115,757
31日至60日	11,500	30,251
61日至90日	13,561	10,087
超過90日	53,177	13,063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150,469	169,158

本公司將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以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即按客戶類別及評級)的逾期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有關過往事件、當時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機會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合理及可支持資料。一般而言，倘貿易應收賬款逾期超過一年可予撇銷且毋須受附制執行活動所規限。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約為人民幣6.9百萬元。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屬微不足道。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平均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日數)	二零一九年 (日數)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平均周轉日數(附註)	97.0	72.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附註：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平均周轉日數相等於年內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除以收益，再乘以365計算。平均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年初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與年末的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相加後除以二計算。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平均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72.3日增加至回顧年度的97.0日。有關增加主要由於超過90日之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所增加所致。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就購買原材料而向供應商支付的預付款項、購置設備及機器的預付款項以及收購土地使用權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我們一般於取得有關土地使用權證前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並當獲授土地使用權證時將有關預付款項分類為「預付土地租賃款項」。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非流動	13,318	11,967
預付款項—流動	111,820	40,6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18	1,5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114,438	42,19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2.2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14.4百萬元，主要受預付款項增加所致。

貿易應付賬款

貿易應付賬款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7.2百萬元減少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接近二零二零年尾時採購減少所致。以下為根據發票日期貿易應付賬款於所示結算日的賬齡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30日內	4,122	13,126
31日至60日	1,072	4,077
61日至90日	1,007	2
超過90日	120	—
貿易應付賬款總額	6,321	17,205

貿易應付賬款為不計息及通常按40日期限內結算。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貿易應付賬款的平均周轉日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日數)	二零一九年 (日數)
貿易應付賬款平均周轉日數(附註)	10.0	23.5

附註：貿易應付賬款平均周轉日數相等於年內平均貿易應付賬款除以銷售成本，再乘以365計算。平均貿易應付賬款按年初的貿易應付賬款與年末的貿易應付賬款相加後除以二計算。

貿易應付賬款的平均周轉日數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3.5日減少至於回顧年度的10.0日，主要由於在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時，30日內之貿易應付賬款減少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包括應計費用、遞延收入、合約負債及其他應付款項。應計費用主要指應計員工成本及應計上市開支。合約負債主要指就已收取的短期墊款以交付貨品。遞延收入主要指就研究及開發活動以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向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政府補助金。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應計費用	25,426	19,767
遞延收入	9,089	8,980
合約負債	1,555	1,239
其他應付款項	10,040	4,63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總額	46,110	34,6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34.6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46.1百萬元。有關增加主要由於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有所增加所致。

銀行借款

銀行借款為我們負債總額的重要組成部分，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佔負債總額約80.5%及69.3%。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銀行借款按即期及非即期分類的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即期	29,786	40,247
即期	236,144	103,015
銀行借款總額	265,930	143,26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於回顧年度，我們的銀行借款包括有抵押及無抵押銀行借款。下表載列於所示結算日按有抵押及無抵押劃分的銀行借款明細：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有抵押	38,798	48,497
無抵押	227,132	94,765
銀行借款總額	265,930	143,26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借款已由抵押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30.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擔保。

銀行借款總額由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3.3百萬元增加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65.9百萬元。該增幅主要由於在回顧年度內動用新增銀行貸款所致。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營運資金

於回顧年度，我們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加上銀行借款來撥付營運所需。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約人民幣186.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5百萬元)。在未來，我們擬透過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上市所得款項來撥付我們營運所需。

我們定期監察我們的現金流量及現金結餘，致力維持理想流動資金水平，既符合營運資金需要，同時支持可行業務規模及未來計劃。

經計及我們可供動用的財務資源，包括現有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可供動用銀行融資、全球發售估計所得款項淨額及經營所得現金流量，董事認為，經審慎周詳查詢後，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足以應付我們自本報告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應付營運資金需求、償還到期債項利息及本金，為資本開支及本集團業務增長提供資金。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約人民幣127.9百萬元，主要由以下原因所構成，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94.3百萬元；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7.4百萬元；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約人民幣244.6百萬元；及匯兌虧損約人民幣5.0百萬元。本集團現金流量之詳情載於本報告第73至74頁之「綜合現金流量表」內。

資本架構

債務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債務總額約人民幣265.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3.3百萬元)。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向貸方續借銀行貸款時並無任何困難。

資本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約為15.2%(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6.4%)，乃按計息銀行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值物除以於相關年末的權益總額乘以100%計算得出，資本負債比率上升主要原因是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所致。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銀行借款已由抵押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30.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擔保。

資本開支

資本開支主要由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開支所組成。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本開支分別約為人民幣19.0百萬元及人民幣25.9百萬元。

我們目前就未來資本開支的計劃可能受根據業務計劃的演進、市況及未來業務狀況的展望而變動。隨著不斷擴充，我們可能會產生額外資本開支。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44.0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1百萬元)。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冶金產品的製造及銷售並為客戶提供加工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著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為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報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重大投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公司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二月二十六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內的「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及本報告內第27頁至29頁的「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章節之相關披露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未來展望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不忘初心，堅定不移追求「創建全球領先鈿鈮產品製造商」的美好願景，不斷前行。全球鈿鈮市場的發展將迎來客觀的增長，主要表現為：

行業升級

行業整合加速，行業參與者將不斷升級製造技術、提高生產效率、降低生產成本以及開發新產品。

高純產品需求日益增加

下游行業中高端電子行業及超導材料行業等領域的快速發展將帶動高純產品的需求增長。

下游應用領域不斷擴大

由於下游應用領域不斷擴大，各種新材料在鈿鈮冶金產品為材料的基礎上成功開發，促進了鈿鈮冶金產品的需求增長。

為了更把握好行業發展的商機及尋求新的業務增長點，本集團將在進一步鞏固公司於鈿鈮濕法冶金領域領先地位的基礎上，在產業鏈擴展、工藝和新產品研發以及全球戰略等方面加大投資，以期為股東帶來最大價值及回報。首先，延伸產業鏈是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和利潤增長的重要舉措。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開始建設年產能為100噸的鈿粉生產線，預計於二零二一年內會建成投產，可滿足持續增長的下游客戶對鈿粉及鈿條產品的需求。我們於二零二零年在貴州投資了高純鈿鈮製品生產基地，預計二零二一年內亦會建成投產。其次，加快對新工藝和新產品的研究開發步伐，開展半導體鍍膜靶材用高純鈿粉、鋰電材料用氧化鈿生產工藝等項目。此外，我們將進一步拓展海外市場，探索多種貿易方式，重點拓展晶體、電池、光波以及靶材等領域的客戶。另外，本集團亦會擴大礦石供應商群體，注重培養和扶持優質供應商，加大戰略合作夥伴或者長期協議的供應商比例，從而保證原材料的質量及穩定供應。

人力資源及培訓

我們認為，我們的長期增長有賴於僱員的專業知識及經驗。我們主要透過校園招聘、招聘會、招聘網站及內部推薦招募員工。我們為僱員提供定期培訓計劃，包括(其中包括)入門培訓、安全培訓及技術培訓，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員工合計260名，於回顧年度內，總員工成本為人民幣41.8百萬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39.1百萬元)。

我們僱員的薪金主要視乎彼等的職位、工作性質及年度業績評估結果而定。就我們中國附屬公司的僱員而言，我們根據適用中國法律及法規為僱員繳納社會保險基金供款，其中包括養老、醫療、失業、生育及工傷保險以及住房公積金。我們已成立工會，旨在保障僱員的合法權利，協助我們達成經濟目標及激勵僱員參與管理決策。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零)。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

本公司之業務目標及策略

我們的業務目標為實現可持續增長及加強我們於中國鈿鈳冶金行業的市場地位。為推動此目標，於二零二一年本集團計劃繼續採納以下策略：

(1) 擴大生產及銷售至下游產品

我們計劃建造及設立新生產設施以將生產範圍擴大至鈿粉及鈿條。簡言之，我們希望將生產及銷售的範圍擴大至鈿粉及鈿條，原因如下：(1)根據灼識諮詢報告，預期鈿粉及鈿條市場有所增長；(2)冶金行業供應鏈其他分部的主要市場參與者有機會進入生產鈿粉及鈿條市場，原因為市場參與者寥寥可數及與其他製造業相比主要製造商產能的使用率已達到60%至80%的合理範圍內；(3)我們已為擴展生產範圍至鈿粉及鈿條作好準備，尤其是我們將有穩定的所需原材料供應以及我們有經驗豐富的管理團隊及員工；(4)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客戶對鈿條需求一直穩定增長；(5)我們不欲依賴第三方冶金公司對鈿條生產提供加工服務，而未能滿足客戶的需求，由於加工服務的短缺，我們已拒絕部分客戶的鈿條訂單；(6)於鈿鈳冶金行業市場參與者實現供應鏈整合屬行業趨勢；及(7)預期因生產範圍擴大至鈿粉及鈿條所帶來的經濟效益將超過其成本。

(2) 持續投放資源研發新產品項目及創新生產方法

我們相信研發能力對本集團的發展至關重要。因此，我們將持續投入到研發工作。透過我們的研發工作，我們得以擴大產能、提升氧化鈿及氧化鈳的純度水平、開發具有特別物理性質的五氧化物產品，以滿足客戶需求，並提升廢料再造的能力以保護環境。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續)

(3) 加強我們於海外市場的銷售網絡

由中國鉍銱冶金及加工公司所生產鉍銱冶金產品總輸出量中大部分均出口至國際市場。我們計劃繼續加強於海外市場的銷售網絡，並探索海外市場的商機，以擴闊客戶群、增加市場份額及多元化發展業務。

(4) 進一步確保主要原材料的來源

我們的供應商所供應的大部分礦石均開採自巴西及非洲國家的礦場。我們已與供應商建立長期合作關係，讓我們可採購生產所需的原材料。鑒於我們在二零一七年擴充濕法冶金生產設施以及我們下游產品的已規劃生產，我們將開闢途徑，以進一步確保我們獲供應原材料，例如：(i)與部分供應商結成戰略聯盟；及(ii)於巴西設立一個辦事處，加強與地方中小型礦場擁有人或供應商的關係，從而讓我們可在巴西獲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

因此，我們將可透過按市價取得礦石資源，獲得穩定的原材料供應，並以具競爭力的價格縮短原材料訂單送貨時間，以符合我們的生產計劃及減少依賴供應商(其向海外礦場取得礦石後轉售獲利)。

業務目標與實際業務進度比較(續)

實際業務進度及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經扣除包銷佣金及有關開支後，來自配售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為約人民幣92.7百萬元(相等於約105.5百萬港元)。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人民幣18.3百萬元。下表載列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招股章程內「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章節描述之款項使用情況：

		按招股章程 所披露計劃的 資金用途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已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使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			
建造新生產設施以生產鈹粉及鈹條	28.9%	26.8	—	26.8
購買及安裝相關機器及設備以生產鈹粉及鈹條	36.0%	33.4	—	33.4
有關設立新生產設施的其他開支	3.9%	3.6	0.5	3.1
提供財務支助五個研發項目所需的開支	17.9%	16.6	7.9	8.7
加強歐洲的銷售網絡及於巴西的採購渠道	3.5%	3.2	0.8	2.4
一般營運資金	9.8%	9.1	9.1	—
總額	100.0%	92.7	18.3	74.4

所得款項淨額尚未使用之金額約人民幣74.4百萬元，我們估計會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前被完全使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57歲，為本集團創辦人、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行政總裁兼控股股東之一。彼亦是新佳集團有限公司（「新佳塞舌爾」）、稀美資源（香港）有限公司（「稀美香港」）（前稱「稀特集團有限公司」）及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稀美廣東」）（前稱「廣東致遠新材料有限公司」）之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目前負責本集團的策略規劃、整體經營、融資及投資活動，並管理董事會。吳先生於二零零六年五月成立本集團，並自稀美廣東成立以來一直擔任其董事會主席。吳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取得中南大學（前稱中南礦冶學院（合併前））的粉末冶金學士學位。彼亦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取得中山大學的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畢業證書。彼於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自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取得高級工程師資格。

吳先生於鈿銱冶金行業擁有超過31年經驗。創辦本集團前，吳先生(i)自一九八四年九月至一九八九年四月任職廣東廣晟稀有金屬光電新材料有限公司（前稱從化鈿銱冶煉廠，一間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鈿銱冶金產品業務的公司），擔任技術員，主要負責生產及技術性工作；(ii)自一九八九年五月至一九八九年九月擔任生產部區域主管，主要負責生產部某課的各類工作；及(iii)自一九八九年十月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擔任副經理，主要負責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吳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創辦佛岡佳特金屬有限公司（「佛岡佳特」）（一間主要從事鈿銱冶金產品生產及買賣業務的公司）。彼自二零零一年一月至二零零六年四月任職於佛岡佳特，起初擔任總經理並於其後獲晉升至主席，主要負責整體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吳先生為本集團審計總監吳雙珠女士的叔父。

於本報告日期，吳先生於本公司的205,00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的68.3%，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涵義，其全部股份均由Jiawei Resources Holding Limited（「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所持有，而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由吳先生全資擁有。

吳珊丹女士，38歲，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稀美廣東的首席財政官。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調任為執行董事，且獲委任為首席財政官。彼亦是新佳塞舌爾及稀特香港之董事。彼目前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事宜。吳女士於二零零九年七月透過網絡課程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主修會計）。吳女士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分別獲劍橋大學國際考評部及劍橋大學國際考試部頒授行政管理職業獎—財務管理（高級專業級資格證書（優異））及財務分析職業獎—財務分析（高級專業級資格證書（優異））。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吳女士分別自深圳證券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取得董事會秘書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續)

吳女士於財務管理擁有超過1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彼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於Seraphim Group Limited(一間主要從事投資業務的公司)擔任財務經理，主要負責監督財務部門的日常管理。吳女士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獲接納為國際會計師公會會員。

非執行董事

曾敏先生，57歲，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加入本集團，擔任稀美廣東的董事。彼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八日及二零一九年八月六日分別調任為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彼亦是新佳塞舌爾、稀美香港及稀美廣東各自之董事。彼就本集團各大事宜參與董事會的決策過程。曾先生於一九八三年七月取得中南大學(前稱中南礦冶學院(合併前))的金屬加工學士學位。

加入本集團前，曾先生自二零零六年五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於新華聯礦業有限公司擔任董事長。曾先生自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零九年九月於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葡萄酒買賣業務並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0365))擔任總經理。曾先生曾於二零零九年九月至二零一三年十月重返新華聯礦業有限公司並擔任總經理，另自二零一三年十月起一直擔任董事長。彼亦自二零二零年二月起擔任MACRO-LINK集團的高級副總裁。曾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輝先生(HKICPA, FCCA)，48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獲香港樹仁學院(現稱香港樹仁大學)頒發的會計學榮譽文憑。彼其後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獲香港浸會大學頒發企業管治與董事理學碩士學位(成績優異)。彼亦於二零零四年六月獲香港會計師公會頒發的香港會計師公會破產管理文憑。劉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十二月起成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自二零零三年七月起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彼亦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成為Beta Gamma Sigma香港浸會大學分會會員。

劉先生於會計、審核、財務顧問及企業管治領域擁有超過21年經驗。彼自一九九六年九月至一九九七年十一月曾任天職香港(前稱Glass Radcliffe Chan & We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的審計員，主要負責法定審計。自一九九七年十二月至一九九九年四月，劉先生曾任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的審計員，主要負責法定審計、內控審查及企業上市審計。自一九九九年十月至二零一一年六月，劉先生任職於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離職前職位為經理，主要負責財務盡職調查、企業重組及清盤、企業收購分析、財務模型及諮詢服務。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劉先生於中國城市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京投軌道交通科技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522))擔任副總經理、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等不同職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續)

劉先生自二零一六年七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及二零一八年五月至二零一九年十月分別擔任國際友聯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 1563)的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劉先生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至二零二零年七月擔任今海國際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前稱Kakiko Group Limited, 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的公司, 股份代號: 222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時亦擔任旭通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達飛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826)及宋都服務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 960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該兩間公司的股份均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鐘暉先生, 53歲,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鐘先生於一九八八年六月自中南大學(前稱中南工業大學)畢業(主修科技情報), 並於一九九一年五月取得有色金屬冶金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三月畢業於日本國立名古屋大學, 取得材料工程工學博士學位。

鐘先生於有色金屬行業研發具有超過21年經驗。加入本集團前, 鐘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四月至二零零一年六月於日本IBIDEN株式會社(一間主要從事工業生產及科技研究開發的公司)的技術開發本部任職。鐘先生自二零零一年七月起任職於中南大學冶金與環境學院, 且目前為教授。

尹福生先生, 56歲,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尹先生於一九八七年六月取得華中師範大學法學士學位, 主修政治教育。彼分別於一九九三年八月及二零零四年十二月取得武漢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尹先生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獲委任為暨南大學講師, 並於二零一六年十月擔任副教授。

尹先生於金融及投資範疇累積逾21年經驗。彼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二零零零年七月於華南期貨經紀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經理, 主要負責市場開發及管理。彼其後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於深圳市安誠信投資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投資物業及業務的公司)擔任董事長, 主要負責該公司的整體管理。尹先生亦(i)於二零零一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四月於長沙巨星輕質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究及開發高科技以及製造及銷售新建材及裝潢材料的公司, 其股份於中國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掛牌(股份代碼: 870281))擔任董事; (ii)於二零零一年三月至二零一零年四月於上海協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科技服務以及電動化產品的設計、開發、製造、銷售及服務的公司)擔任董事; (iii)於二零零一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於江西潤田飲料股份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飲料的)擔任董事。尹先生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起一直擔任江西普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研究、開發及應用精準免疫功能評核科技的)的董事長, 主要負責整體業務管理。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續)

高級管理層

鐘嶽聯先生，53歲，於二零一零年一月加入本集團。彼擔任本集團的副總裁，主要負責項目建設、營運管理及技術改進。鐘先生於一九八九年七月自中南大學(前稱中南工業大學)取得冶金物理化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四年十月完成中山大學專攻世界經濟的研究課程。彼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自廣東省人事廳取得稀有金屬冶煉高級工程師資格。

鐘先生於鈿鈿冶金行業擁有超過26年的工作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鐘先生自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二零零五年五月任職於廣東廣晟稀有金屬光電新材料有限公司(前稱從化鈿鈿冶煉廠)，離職前職位為董事兼副總經理，主要負責高濃度冶金項目及營運管理。鐘先生亦分別於二零零五年五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擔任佛岡佳特(一間當時主要從事製造鈿及鈿金屬化合物及產品的公司)的副總經理，並於二零零九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主要負責項目規劃及生產管理，於二零零七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一月於JMT MINING SPRL擔任副總經理，主要負責營運管理及銅項目策劃。

石波先生，47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加入本集團並擔任稀美廣東的研發技術中心經理，於二零一七年七月獲晉升為本公司研發技術中心總監，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再獲晉升為本集團總經理助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研發的整體管理。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七月於中南大學(前稱中南工業大學)取得有色金屬冶金學士學位。彼亦於一九九九年十一月於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廣州公司中級技術職務評審委員會取得冶金工程師資格。

石先生於鈿鈿冶金行業擁有超過21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石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八月至二零零八年八月擔任廣東廣晟稀有金屬光電新材料有限公司(前稱從化鈿鈿冶煉廠)的車間經理，主要負責生產管理。

吳雙珠女士，36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集團審計總監，主要負責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審計監督。吳女士於二零一三年一月畢業於廣州大學(主修會計)，並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取得香港公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續)

吳女士於會計及財務事宜積逾16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吳女士於二零零四年六月至二零零七年四月擔任廣州市捷大貿易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塗料進出口貿易的公司)的會計師，主要負責該公司每日營運的會計流程、編製會計報表及管理會計文件。彼於二零零七年五月至二零一零年六月擔任廣東時達特貿易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金屬礦產進出口貿易的公司)的財務經理，主要負責該公司會計流程、審計及財務分析。

彼亦於二零一零年七月至二零一七年七月於廣州海浦投資有限公司(一間主要從事物業及投資管理，及證券、期貨及私募股權產品投資的公司)擔任審計經理，主要負責內部監控及審計監督。吳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吳理覺先生的姪女。

公司秘書

陳漢雲先生，59歲，於一九八六年四月畢業於澳洲麥格理大學(Macquarie University)並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碩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一年六月成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並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成為澳洲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彼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陳先生在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及多間上市公司於會計及資本市場擁有超過26年經驗。自一九九一年七月至一九九五年五月，陳先生任職於文化傳信有限公司，而其離職時擔任財務經理。於一九九五年五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彼於大快活快餐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零年四月至二零零五年七月，彼擔任德士活有限公司的企業融資總監。於二零零六年十月至二零零八年二月，彼擔任德士活集團的業務總監。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八年六月，彼擔任宜利顧問有限公司的技術總監，主要負責上市公司的會計、公司秘書及合規事宜。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致力堅守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載列的企業管治原則，並採納多項措施以加強內部監控系統、董事的持續專業培訓及本公司其他常規範疇。董事會在努力保持高標準企業管治的同時，亦致力為其股東創造價值及爭取最大回報。董事會將繼續參照本地及國際標準檢討及提高企業管治常規的質量。

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內所有適用之守則條文，惟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內條文第A.2.1條有所偏離者除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現時，吳理覺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兼任行政總裁，而自本集團成立以來，彼一直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監督本集團的整體營運。考慮到(i)本集團營運的性質及範疇；(ii)吳先生對鈹銱冶金行業的深入知識及經驗，且熟悉本集團的營運情況，均對本集團的管理及業務發展有利；及(iii)所有重大決策乃與董事會成員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成員諮詢後方始作出。董事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可提供獨立觀點，故董事會認為已設立充分保障以確保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限有所制衡，故吳先生兼任該兩個角色符合本集團的最佳利益。董事會將繼續檢討並經顧及本集團整體狀況後於恰當及適當時候考慮分拆董事會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監管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向全體董事就回顧年度內董事進行的證券交易進行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回顧年度內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董事會

董事會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架構的核心，與高級管理層之間有明確的分工。董事會負責給予高級管理層指導和有效監督。

董事會現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吳理覺先生及吳珊丹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劉國輝先生、鐘暉先生及尹福生先生。擁有不同業務及專業背景的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集團及股東最佳利益的提升帶來了寶貴的經驗及專業知識。其中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專業會計師，彼持有合宜專業資格或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業技能。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成員們之間沒有財務、商業、親屬或其他重要／相關的關係，除了(i)吳理覺先生為本集團審計總監吳雙珠女士的叔父；及(ii)吳雙珠女士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吳理覺先生的姪女。

董事之簡介及彼等之間的關係已詳細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內。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就其對本公司的獨立性發出年度確認函，本公司亦根據上市規則規定認為其為獨立人士。

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2)條及第3.10A條之規定，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相當於超過董事會成員的三份之一)，且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每位董事有權查閱董事會文件及相關資料，及可向公司秘書尋求意見及服務。董事會及各董事亦可個別及獨立地接觸本公司之高級管理人員。

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三份之一的董事必須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輪值告退。故此，吳珊丹女士及尹福生先生將會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告退，該等退任董事均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責任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運作及業務均有適當的理解，並充分了解法規及普通法、上市規則、其他適用的法律規定及監管規定下各自的職能和責任。各董事已經將其任職之時於其他公司所任職務的數目及性質和重大承擔的細節告知本公司。

董事會負責領導及監控本集團，並共同負責指導並監督本集團事務以促使本集團成功發展。董事會致力於制訂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審批年度發展計劃及預算；監察財務及營運表現；審查內部監控制度的有效性；監督和控制本集團管理層的表現；以及設定本集團的價值觀和標準。雖然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處理本集團的日常管理、行政和運作，但所有的董事繼續將充足時間和注意力投入本公司事務中。董事會定期檢討授出的職能，以確保符合本集團的需要。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委任及重選

獨立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並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規定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倘出現任何可能影響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性的變動，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須盡快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通知本公司，並須向本公司提供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確認書。公司已向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發出專門的查詢以確認彼等就上市規則之獨立性，而每一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確認其屬獨立人士，並無出現任何致使彼等不符合上市規則所規定的獨立性的情況。截至本報告日期止，概無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本公司超過九年。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獲委任，初步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為期兩年，任期可自當時現行任期屆滿翌日起每次自動重續一年，直至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於初步任期屆滿或隨後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董事委員會

我們已成立以下三個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核委員會

我們已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制定書面職權範圍。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劉國輝先生、鐘暉先生及尹福生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國輝先生擁有合適專業資格且具備會計事務經驗，已獲委任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i)就本集團財務申報程序、內部監控、合規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成效提供獨立意見；(ii)監察審核程序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及責任；(iii)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慣例，以符合法律及監管規定以及上市規則的要求；及(iv)制定、檢討及監管適用於員工及董事的行為守則。

於回顧年度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審核委員會已聯同公司管理層及外聘獨立審計師閱覽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及本集團應用之會計原則及守則、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以及本集團內部審計職能的有效性，並已認同集團所採用之會計處理方法及編製本報告內之財務報表是合乎現行之會計準則和上市規則的要求並已作出足夠之披露。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

我們的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尹福生先生、鐘暉先生及劉國輝先生，彼等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薪酬委員會的主席為尹福生先生。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i)就所有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以及訂立正式及具透明度的程序以制訂該等薪酬政策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ii)按董事會所訂的企業目標及目的審閱及批准管理層的薪酬建議；及(iii)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於回顧年度內，薪酬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報告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訂其書面職權範圍。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吳理覺先生、尹福生先生及鐘暉先生，其中尹福生先生及鐘暉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吳理覺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及控股股東之一。提名委員會的主席為吳理覺先生。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臨時空缺的人選作出推薦建議。

於回顧年度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了兩次會議，且全體委員均有出席會議。委員於該等會議之出席記錄已載列於本報告之「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一節內。

提名準則

根據於二零一九年生效的強制披露規定，本公司應在企業管治報告內提名委員會所執行的工作的概要中披露其提名董事的政策。本公司在評估及挑選人選擔任董事時，應考慮以下準則：

- (i) 品格及誠信；
- (ii)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公司策略相關的經驗，以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提述的多元化因素；
- (iii) 為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而採納的任何可計量目標；
- (iv) 就獨立非執行董事而言，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獨立指引，人選是否屬獨立人士；
- (v) 人選的專業資格、技能、經驗、獨立性及性別多元化方面可為董事會帶來的任何潛在貢獻；
- (vi) 是否願意及是否能夠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身為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及／或擔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的委員的職責；及
- (vii) 其他適用於本公司業務及繼任計劃的觀點，董事會及／或提名委員會可於適用時因應提名董事及繼任規劃不時採納及／或修訂有關觀點。

提名程序

本公司已採納以下董事提名程序：

委任新任及替補董事

- (i) 如董事會決定需要委任額外或替補董事，其將循多個渠道物色適合的董事人選，包括董事、股東、管理層、本公司顧問及外部獵頭公司的推薦。
- (ii) 在編撰準人選名單及進行面談後，提名委員會將根據甄選準則及其認為適合的其他因素，擬定入圍人選名單以供提名委員會／董事會考慮。董事會擁有決定適合董事人選以作出委任的最終權力。

重選董事及股東提名

- (i) 如退任董事符合資格並願膺選連任，董事會應考慮並(如認為適當)建議該名退任董事在股東大會上重選連任。載有該名退任董事必需資料的通函將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舉行前寄發予股東。
- (ii) 如本公司任何股東擬提名一名人士在股東大會上參選董事，其必須於相關股東通函內列明的遞交期內，向本公司公司秘書遞交(a)對候選人的書面提名，(b)該名獲提名候選人表示願意參選的書面確認，及(c)按上市規則所規定該名獲提名候選人的個人資料。獲提議推選候選人的詳情將以補充通函寄發予全體股東以供參考。

高級管理層成員薪酬組別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1.5，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組別載列如下：

高級管理層成員人數	
零至人民幣1,000,000元	5
人民幣1,000,000元以上	零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薪酬詳情載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註10。

企業管治報告(續)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旨在實現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董事會的組成均衡，於本報告日期，由五名董事組成，包括一名女性董事及四名男性董事。於本報告日期，我們的董事年齡介乎30歲尾至50歲中，且來自不同的背景(包括冶金行業及學術界)。本公司認為於董事會層面提高多元化，可作為支持實現其戰略目標及其可持續發展的重要因素。董事候選人將根據一系列多元化角度(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種族、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及知識)予以甄選。我們旨在透過確保各方面多元化(包括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以實現董事會的組成得到均衡，從而讓董事會能有效履行其職務及責任。將根據所選候選人的優點及將為董事會作出的貢獻而作最終決定。

因深明董事會多元化的重要性，我們將持續於本公司各層面(包括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推廣多元化，以增進企業管治效率。我們將持續為員工提供多元化的事業發展機會及不同培訓資源，以培育日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人選。

提名委員會負責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項下管轄董事會多元化的相關守則。提名委員會將不時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多元化概況(包括性別均衡)，以確保其持續成效。我們亦會在每年的企業管治報告中披露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於上市後，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亦將依賴股東就個別候選人合適度所作判斷，及彼等就董事會性別多元化規模的意見，方可有效實施。因此，我們將透過公告及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前刊發的通函，就每名候選人的委聘或重選向股東提供詳細資料。

董事持續培訓及專業發展

全體董事均知悉彼等對股東的責任，履行彼等的職責時已傾注其關注、技術及勤勉，致力發展本集團。各新任董事均獲提供必要的就職資料，確保其對本集團的營運及業務有適當認識，並充分理解其於適用法例及法規下的職責及責任。

全體董事均獲定期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及財務狀況的最新資料，以便董事會整體及各董事履行職務。此外，於董事會會議期間，各董事獲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簡介及更新資料，確保有關規定獲得遵守及提升董事對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關注。於二零二零年八月，本公司舉辦了一個培訓會議以向各董事提供法務、監管責任及上市規則的課題。

董事會程序及各董事出席記錄

董事會定期每半年舉行會議，並於有需要時召開額外會議，以商討整體策略方針、本集團的營運、財務表現及批准中期及年度業績及其他重大事宜。就定期會議而言，董事會成員於舉行相關會議前最少14天接獲通知，而議程（連同開會文件）於相關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送呈各董事。董事可向主席或公司秘書建議於定期董事會議議程內增加事項。

董事在董事會會議考慮任何動議或交易時，須申報其直接或間接利益（如有），並在適當情況下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

董事會及董事會委員會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負責保存，其中包括會議所考慮事項及所作出決定的足夠詳情，包括所表達反對意見，而有關記錄可公開由任何董事於合理通知下查閱。於董事會議召開後合理時間內，全體董事均獲發會議記錄的初稿和定稿，以供彼等提供意見和記錄存檔。

為確保董事會程序得以遵守，全體董事皆可向公司秘書尋求建議及服務。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董事於董事會及各董事委員會會議之出席記錄的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主席)	4/4	—	—	—	1/1
吳珊丹女士	4/4	—	—	—	1/1
非執行董事					
曾敏先生(於二零二一年 二月二十三日辭任)	4/4	—	—	—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輝先生	4/4	2/2	2/2	2/2	1/1
鐘暉先生	4/4	2/2	2/2	2/2	1/1
尹福生先生	4/4	2/2	2/2	2/2	1/1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後至本報告日期止，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再次召開董事會會議，主要目的為批准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及此年報，並制訂業務發展策略。所有董事均有出席該次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續)

公司秘書

陳漢雲先生於二零一九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彼負責確保董事會成員之間資訊交流良好，以及遵循董事會政策及程序。

於回顧年度內，陳先生已確認彼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29條的相關專業培訓規定。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報告「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段內。

財務報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財務報告

誠如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所載，董事會明白本身有責任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真實公平反映本集團於本年度的財務狀況、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已根據審慎及合理判斷及估計選擇合適的會計政策並貫徹採用。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備有充足資源於可見未來繼續經營業務，且並不知悉有關可能影響本公司業務或致令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成疑的事件或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財務申報承擔的責任已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

董事會確認其確保本公司維持健全有效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的責任，且董事會已於回顧年度內就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是否有效進行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乃為確保資產免受不當挪用及未經授權處理以及管理經營風險而設計。本集團已根據各業務及監控的風險評估，有系統地檢討主要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職能等不同系統的內部監控。風險管理系統中設立的監控乃為管理而非消除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框架包括以下部分：(i) 識別本集團業務環境的重大風險及評估該等風險對本集團業務的影響；(ii) 制定必要措施以管理該等風險；及(iii) 控制及檢討有關措施的有效性。本集團內部審計部門協助執行本集團風險管理框架，因此本集團能確保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新出現風險可由管理層立即識別，評估執行計劃的充分性以管理該等風險以及監控及評估執行計劃的有效性。上述均為持續程序且審核委員會會根據本集團當時之最新業務環境不斷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董事會認為於設計及營運所有重大方面中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均為有效及充分。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及措施，包括：(i)提高本集團內幕消息的保密意識；(ii)於禁止買賣期或其他交易限制期開始前，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出禁止買賣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及(iii)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傳播訊息以及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零一二年六月頒佈之「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外聘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核委員會已獲知會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提供服務的性質及服務收費，並認為有關服務對外聘核數師的獨立身份並沒有不利影響。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其將任職直至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屆時，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將退任，並符合資格獲股東重新委任。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外聘核數師就提供核數服務及非核數服務(主要為中期審閱服務)分別獲支付的酬金總額約為人民幣1.2百萬元及人民幣0.4百萬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與審核委員會之間就挑選及委任外聘核數師並無任何意見分歧。

股東權利

本公司股東大會為股東及董事會提供溝通機會。本公司每年於董事會可能釐定的地點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除股東週年大會外，各股東大會均稱為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企業管治報告(續)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交請求書日期個別或共同持有本公司附帶投票權的已發行股份10%以上的股東，均有權隨時按下文所載方式向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遞交請求書，要求董事會就請求書內所列任何事項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而有關大會須於遞交請求書後兩個月內舉行。

該請求書必須列明會議目的，並由請求人簽署及遞交至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道49號得力工業大廈7樓E室)，註明收件人為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該請求書可包括多份形式相類的文件，各自經由一名或多名請求人簽署。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會核實有關請求。請求一經確認為適當及符合議事規程，則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將會請求董事會按照法定規定向全體登記股東送達充分通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相反，倘該請求經核實為不符合議事規程，則股東將獲知會有關結果，而股東特別大會亦不會按要求召開。倘董事會未能於請求書遞交日期後三十日內安排召開有關大會，則請求人可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將會向請求人償付因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令請求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權利

股東有權向董事會提出查詢。所有查詢須以書面形式提出，並以郵遞方式送往本公司之香港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黃竹坑道49號得力工業大廈7樓E室)。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之章程文件並沒有重大變動，其副本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可供查閱。

董事之保險

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可能會面對之法律訴訟作出適當之投保安排。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相信，與投資界保持有效溝通，對加深投資者對本公司業務及發展的瞭解至關重要。為達到這一目的並增強透明度，本公司繼續採取積極手段，促進投資者關係及溝通。因此，本公司制定投資者關係政策之目的為使投資者可公平及時地獲取有關本集團之資料，以令彼等能夠作出知情決定。

歡迎投資者透過寫信至本公司或發送垂詢至本公司網站www.ximeigroup.com與董事會分享彼等的意見。本公司網站亦向投資者及公眾提供本集團最新之企業資料。

承董事會命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吳理覺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連同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財務報表」)。

企業重組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根據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為籌備本公司股份(「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本集團進行重組計劃以理順本集團之架構。本公司已就上市目的成為本集團的控股公司，並持有3間附屬公司(即新佳塞舌爾、稀美香港及稀美廣東)的全部權益。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集團重組之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一節中「重組」一段內。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及為客戶提供加工服務。

業績及股息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以及本公司及本集團於該日之財務狀況載於財務報表第68至129頁。

董事會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零)。

派息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派息政策(「股息政策」)，其就宣派及建議派付本公司股息設立適當程序。

經考慮本公司的派息能力後，本公司將向股東宣派及／或建議派付股息，其將視乎(其中包括)其實際及預期財務業績、現金流量、整體業務狀況及策略、現時及日後的業務、法定、合約及監管限制。董事會可在股東批准下全權酌情決定是否派息(倘適用)。儘管董事會決定建議及派付股息，惟派付的形式、次數及金額將視乎營運及盈利、資金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影響本集團的其他因素。本集團亦可能考慮不時宣派特別股息，以及中期及／或末期股息。

本公司須定期或於有需要時審閱及重新評估派息政策及其效益。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符合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

為了決定股東出席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舉行之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及在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三)至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星期一)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即將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股東不能遲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二)下午四點正，將所有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之業務回顧及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載於第7至26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章節內。採用財務表現關鍵指標對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表現之摘要載於第4頁之「財務摘要」章節內。過去五年之財務概要載於第130頁之「財務概要」章節內。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支持環境可持續性。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不斷推廣綠色措施和意識，以達到其保護環境的承諾。本集團鼓勵環保，並推動僱員提升環保意識。本集團堅守循環再用及減廢的原則，實施各項綠色辦公室措施，例如雙面打印及複印、設置回收箱、提倡使用環保紙及透過關掉閒置的電燈及電器以減少耗能。

本集團將不時檢討其環保工作，並將考慮在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中實施更多環保措施及慣例，以堅守3R原則，即減廢(Reduce)、再造(Recycle)及再用(Reuse)為目標，加強環境的可持續性。

遵守相關法律及規例

於回顧年度內，就本公司所知，本集團並沒有重大違反或不遵守對本集團的業務和營運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董事會報告(續)

與持份者之間的關係

本公司認同，僱員是我們的寶貴資產。故此，本集團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以吸引並激勵僱員。本集團定期檢討僱員的薪酬待遇，並會因應市場標準而作出必要的調整。

本集團亦明白，與商業夥伴及銀行企業保持良好商業關係，是我們達成長遠目標的要素。故此，高級管理層會在適當情況下與彼等進行良好溝通、適時交流想法及共享最新業務資料。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與商業夥伴或銀行企業之間並沒有重大而明顯的糾紛。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營運業績及業務前景可能受到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相關的許多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影響。有關本集團面臨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請參閱招股章程「風險因素」一節。此外，以下為本集團知悉的其他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除下文所列者外，或會存在本集團並未知悉或目前可能不重要但日後可能變得重要的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乃因市場價格變動而使盈利能力受損或影響達成業務目標的能力的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對該等風險進行管理及監控，以確保能及時有效採取適當措施。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業務位於中國，而主要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應付供應商、銀行貸款及專業人士的款項以美元及港元計值，本集團大多數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回顧年度內，我們已訂立遠期貨幣合約以降低有關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風險。根據該等遠期貨幣合約條款，我們須根據各份遠期貨幣合約指明的人民幣兌美元匯率向銀行購買若干數量的美元，該匯率可能低於或高於該等遠期貨幣合約簽立時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

我們無法保證在未來能夠透過該等遠期貨幣合約成功降低外幣波動風險。此外，倘人民幣兌美元匯率走勢不如我們所預期，則日後我們可能就該等遠期貨幣合約引致損失，可能因此對我們的現金流量及財務狀況產生不利影響。

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本集團須承受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該等行動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任何所宣派股息(倘若有關股息須兌換或換算為外匯)構成重大不利影響。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即是本集團由於未能取得充足資金或變現資產，在責任到期時未能履約的可能性。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流量，並維持充足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以確保能為本集團營運提供資金及降低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營運風險

營運風險指因內部程序、人員或制度不足或缺失，或因外部事件導致之損失風險。管理營運風險之責任基本上由各個職能之分部及部門肩負。

本集團之主要職能經由本身之標準營運程序、權限及匯報框架作出指引。管理層將會定期識別及評估主要之營運風險，以便採取適當風險應對。

或有負債、法律訴訟及潛在訴訟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受到任何重大或有負債、進行中的法律訴訟或潛在訴訟的威脅。

持續經營

根據現行財務狀況和可動用的融資，本集團在可見未來有足夠財務資源繼續經營。因此，在編製財務報表時已採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公眾持股量

根據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最少25%的已發行股份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由公眾股東持有。

董事會報告(續)

慈善捐款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並沒有作出任何慈善捐款(二零一九年：零)。

股本

本公司之股本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儲備

本集團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7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內。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計算的可供分派儲備金額為儲備約人民幣114.9百萬元。本公司儲備於回顧年度內的變動詳情載於本報告第128頁及129頁的「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內。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3。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有關優先購買權的規定，以致本公司必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份。

附屬公司

本公司之主要附屬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

合規顧問的權益

如本公司合規顧問信達國際融資有限公司(「信達」)所告知，根據上市規則，信達或其任何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於回顧年度概無擁有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內任何成員公司之股本(包括認股權或認購股本的權益)中任何權益。

資產押記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抵押本集團若干賬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5.9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5百萬元)及人民幣30.2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零)的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擔保。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本公司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計10年期間內任何時間向任何合資格人士(定義見下文)，包括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僱員、董事、顧問、供應商、客戶及股東授出購股權認購股份。

購股權計劃的主要條款概要如下：

1. 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使我們能向選定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我們作出貢獻的獎勵或回報。董事認為，購股權計劃(參與基準已經擴大)將使我們能向為我們作出貢獻的僱員、董事及其他選定參與者作出回報。由於董事有權按個別基準釐定須實現的績效目標及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期限，且購股權行使價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規定的價格或董事可能釐定的有關較高價格，預期購股權承授人將會努力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令股份市價上升，從而透過所獲授的購股權獲利。

董事會報告(續)

2. 按照購股權計劃的條文及上市規則，董事有權但不受約束於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10年期間內隨時向任何屬以下類別的人士作出要約：
- (i) 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權的任何附屬公司或實體(「投資實體」)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執行董事，惟不包括任何非執行董事)(「合資格僱員」)；
 - (ii) 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任何供應商；
 - (iv)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客戶；
 - (v) 向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的任何人士或實體；
 - (v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股東，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所發行證券的任何持有人；
 - (v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或任何投資實體的任何業務範疇或業務發展的任何顧問(專業或其他方面)或諮詢顧問；及
 - (viii) 透過合營企業、商業聯盟或其他業務安排已對本集團的發展作出貢獻或可能作出貢獻的任何其他集團或參與者類別，

而就購股權計劃而言，購股權可授予由屬於上述任何參與者類別的人士或多名人士全資擁有的任何公司。

3. 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採納的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已授出而有待行使的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發行股本的3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獲授出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0,000,000股股份，相當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此限額的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於本年報日期，於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獲行使時可供發行的股份總數為30,000,000股，相當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4.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向每位參與者發行及可能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獲行使時須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應超過本公司當前已發行股本的1% (「個人限額」)。於任何12個月期間直至有關進一步授出日期(包括該日)，任何進一步授出超過個人限額的購股權須發出通函知會股東並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而有關參與者及其聯繫人須放棄投票。將向有關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數目及條款(包括行使價)須於獲得股東批准前釐定，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7.03(9)條註(1)，就計算行使價而言，就建議有關進一步授出而舉行的董事會會議當日應被當作授出日期。
5.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21日內接納購股權。購股權可於董事釐定並告知每名承授人的期間內隨時根據購股權計劃條款行使，該期間可於作出授出購股權要約之日後某一日開始，惟無論如何須於授出購股權日期起10年內屆滿，並可根據有關條文提早終止。除非董事另行決定及在向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的要約中說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行使購股權前所需持有的最短期限。名義代價1港元須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支付。
6. 任何購股權的認購價須按董事的酌情權決定根據下文段落作出任何調整，惟其不得少於以下最高者：
 - (i) 於授出要約日期(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的每日報價表載列以一手或多手買賣的股份收市價；
 - (ii) 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列的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iii) 股份面值。
7. 除非本公司於股東大會上透過決議案終止，否則購股權計劃將由其採納日期(即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10年期間內有效及生效。於本年報日期，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10年。

董事會報告(續)

稅項寬免及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因持有該等證券而有權享有任何稅項寬免或減免。

董事

本公司於本年報刊發日期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主席)
吳珊丹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輝先生
鐘暉先生
尹福生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歷載於本報告第30至34頁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段內。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收到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發出的獨立性確認書，且本公司認為該等董事自他們的獲委任日至本報告刊發日為獨立人士。

董事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薪酬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建議本集團支付予董事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所有董事的薪酬須經薪酬委員會定期監察，以確保其薪金及補償水平恰當。本集團會參考行業的薪酬標準並配合本集團的業務發展，確保薪酬的水平足以吸引及保留一眾董事以及控制成本。

董事會根據本公司的業績表現、董事之有關資歷、責任、經驗、貢獻及其在本公司的職級釐定其薪酬。董事酬金的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10內。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酬金最高的五名人士包括3名(二零一九年：3名)董事，酬金最高的五名人士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1內。

董事之服務合約

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各自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據此，彼等同意擔任執行董事，初步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為期三年。各有關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於所有重大方面均相若。服務任期將於有關初步任期屆滿及每次繼後一年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現行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不予重續為止。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自已獲委任，初步任期自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起為期兩年，任期可自當時現行任期屆滿翌日起每次自動重續一年，直至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於初步任期屆滿或隨後任何時間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

概無董事持有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毋須支付薪酬（法定薪酬除外）而予以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交易、安排及合約的權益

除於本報告下文「關聯方交易」一節內所披露者之外，概無董事、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回顧年內訂立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任何交易、安排及合約當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董事會報告(續)

權益披露

(a) 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總裁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彼等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記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i)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
吳理覺先生(附註2)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57,500,000 (L)	52.5%

附註：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2) 表示於上市日期由Jiawei Resources Holding Limited(「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持有的股份，該公司由吳理覺先生全資擁有。

(ii) 於本公司相關法團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相關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權百分比
吳理覺先生	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實益擁有人	10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概無擁有(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iii)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所知，下列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附註1)	股權概約 百分比 %
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實益擁有人	157,500,000 (L)	52.5%
Ruan Xiaomei女士(附註2)	配偶權益	157,500,000 (L)	52.5%
MACRO-LINK International Mining Limited (「MACRO-LINK Cayman」)(附註3)	實益擁有人	67,500,000 (L)	22.5%
新華聯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新華聯 國際」)(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新華聯實業投資有限公司 (「新華聯實業」)(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新華聯控股有限公司(「新華聯控股」) (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西藏長石(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傅軍先生(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Wu Xiangming女士(附註4)	配偶權益	67,500,000 (L)	22.5%
肖文慧女士(附註3)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7,500,000 (L)	22.5%
Chen Bin先生(附註5)	配偶權益	67,500,000 (L)	22.5%

董事會報告(續)

附註：

- (1) 字母「L」表示於股份的好倉。
- (2) Ruan Xiaomei女士為吳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Ruan Xiaomei女士被視為為吳先生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由吳先生全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為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於上市日期，新華聯國際擁有MACRO-LINK Cayman約96.33%的權益，新華聯國際由新華聯實業全資擁有，新華聯實業由新華聯控股全資擁有，而新華聯控股由(其中包括)西藏長石、傅軍先生及肖文慧女士分別擁有約93.40%、2.83%及0.11%權益。於上市日期，西藏長石由(其中包括)傅軍先生及肖文慧女士分別擁有約59.76%及33.46%權益。
- (4) Wu Xiangming女士為傅軍先生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Wu Xiangming女士被視為為傅軍先生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 (5) Chen Bin先生為肖文慧女士的配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Chen Bin先生被視為為肖文慧女士所持的所有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人士(董事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記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關聯方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了支付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外，我們的主要關聯方交易為支付給關聯方(新華聯控股)的貸款擔保費。於回顧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分別支付就由新華聯控股擔保的若干銀行借款產生貸款擔保費為人民幣零元及約人民幣0.1百萬元。新華聯控股有關的擔保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解除。

有關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6。除財務報表附註26所披露者外，於回顧年度內，我們並未進行任何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概無該等關連方交易構成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

關連交易

於回顧年度內及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申報、年度審閱、公告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回顧年度內，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已從事與本集團業務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或於其中持有任何權益。

流動資金及資金來源

本集團主要以營運所得現金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滿足營運資金的需求。於回顧年度內，實際利率為固定利率貸款0.9%至5.4%。銀行借貸以人民幣或美元計值。考慮到本集團營運所得現金流和可動用長短期銀行借貸額，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本報告日後至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86.4百萬元(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58.5百萬元)，主要為本集團營運所產生和各項長短期銀行借貸。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客戶的總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56.9%，其中來自最大客戶之銷售額佔本集團總收益之約29.3%。同期，本集團來自前五名最大供應商的總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之約86.5%，其中來自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本集團總銷售成本之約34.5%。

董事、其聯繫人士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或以上者)概無於本集團前五名最大供應商或本集團前五名最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僱員福利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僱員福利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2.4。本集團不能動用已沒收供款(即本集團代表於該等供款全數歸屬前退出界定供款計劃之僱員作出的供款)扣減現有供款額。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在回顧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止任何時間，均未曾經有或現有生效的任何獲准許彌償條文惠及本公司的董事(不論是否由本公司或其他訂立)或本公司之有聯繫公司的任何董事(如由本公司訂立)。

董事會報告(續)

公司秘書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陳漢雲先生，有關陳先生之詳細履歷，請參照載於本報告內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報告期後事項

控股股東股權變動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本公司主要股東MACRO-LINK International Mining Limited (「MACRO-LINK」) 已向本公司控股股東 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轉讓 47,5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15.8% (「轉讓事項」)。

於轉讓事項前，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持有 157,5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52.5%。於轉讓事項後，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持有 205,000,000 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8.3%。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之公告。

非執行董事辭任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所披露，曾敏先生 (「曾先生」) 已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起生效。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五日有關控股股東股權變動之公告。由於 MACRO-LINK 已不再為本公司股東，故作為 MACRO-LINK 代表之曾先生已辭任非執行董事職務，以專注於處理其他事務。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

合作安排

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稀美(廣東)與中核華創就合作安排訂立合作協議。

根據合作協議，稀美(廣東)及中核華創應按彼等各自於合作公司的持股比例 (分別佔合作公司註冊股本的 45% 及 55%) 向合作公司注資。合作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100 百萬元，成立合作公司乃為了開發一個項目，內容有關於中國湖南省生產鈿鈿產品。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

核數師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已獲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其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接受續聘。本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提呈決議案，以續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吳理覺先生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 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稀美資源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載於第68至129頁的綜合財務報表，當中包括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意見基準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吾等就該等準則承擔的責任於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 貴集團，及吾等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核憑證充足及適當，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乃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間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此等事項乃於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對此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吾等對下述每一事項於審核中是如何處理的描述亦以此為背景。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吾等已履行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闡述的責任，包括與該等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吾等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誤陳述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吾等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處理下述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隨附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存貨可變現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存貨為人民幣269百萬元，佔本集團資產總值31.5%。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參加存貨盤點，抽樣觀察存貨於年末的實物狀況。

參考估計售價評估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需要作出重大的管理層估計。於釐定存貨陳舊撥備時，由於其乃基於預測的存貨使用及銷售情況，亦需要作出估計。鑒於存貨金額重大及釐定可變現淨值涉及重大的估計，我們認為此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評估陳舊撥備政策，並將有關撥備與過往數據及實際存貨比較。我們亦將所選定項目的後續銷售單價與單位成本比較，評估可變現淨值。

相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4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關鍵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p>貿易應收賬款預期信貸虧損撥備</p> <p>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佔貴集團資產總值11.8%。</p> <p>計量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需要應用重大估計，包括識別信貸質量顯著惡化的風險，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使用的假設，例如前瞻性資料。由於貿易應收賬款金額重大及釐定預期信貸虧損涉及重大的估計，我們認為此為一項關鍵審核事項。</p> <p>有關披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及附註15。</p>	<p>我們的程序包括評估貴集團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政策及程序，以及檢查年結日後的後續結算情況。</p> <p>我們考慮客戶的過往付款行為、客戶的信譽、貿易應收賬款的賬齡及其他宏觀經濟考慮因素，評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中的假設及輸入數據。</p> <p>我們亦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評估披露是否充分。</p>

本年報所載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其他資料。其他資料包括年報所載資料，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除外。

吾等就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且吾等不對其他資料表達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吾等的責任為閱覽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倘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此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必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貴公司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貴公司董事履行監督貴集團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為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僅向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吾等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為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核將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有關錯誤陳述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根據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的經濟決定，則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及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會：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並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的上，因此未能發現由於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由於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須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倘有關披露不足，則須修訂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報、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以中肯呈報的方式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執行 貴集團審核工作。吾等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的計劃範圍、時間安排及重大審計發現(包括吾等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

吾等亦向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防範威脅之措施(如適用)與他們溝通。

從與 貴公司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吾等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這些事項所造成的負面後果合理預期將可能超過公眾知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在報告中披露，否則吾等會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專案合夥人為林慧明。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	601,652	600,644
銷售成本		(429,002)	(441,640)
毛利		172,650	159,004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5	27,573	7,622
銷售及分銷開支		(8,392)	(7,193)
行政開支		(72,691)	(56,777)
上市開支		(11,468)	(12,129)
其他開支		(12,486)	(2,002)
融資成本	6	(8,022)	(4,584)
除稅前溢利	7	87,164	83,941
所得稅開支	8	(16,855)	(14,289)
年度溢利		70,309	69,65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人民幣元)	12	0.25	0.3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溢利	70,309	69,652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131	(319)
於往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666)	(255)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經扣除稅項	(535)	(574)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69,774	69,078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95,557	89,530
使用權資產	21(a)	24,342	26,017
預付款項	16	13,318	11,9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133,217	127,514
流動資產			
存貨	14	269,158	129,879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5	150,469	169,15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	114,438	42,19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7	186,378	58,475
流動資產總值		720,443	399,71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8	6,321	17,2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	46,110	34,621
計息銀行借款	20	236,144	103,015
租賃負債	21(b)	1,213	1,229
應付稅項		10,370	7,010
流動負債總額		300,158	163,080
流動資產淨值		420,285	236,630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3,502	364,144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0	29,786	40,247
租賃負債	21(b)	1,954	3,29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1,740	43,544
資產淨值		521,762	320,600
權益			
股本	22	2,712	—
儲備	23	519,050	320,600
權益總額		521,762	320,600

吳理覺先生
董事

吳珊丹女士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合併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定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23)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	34,347	8,803	9	2,822	(706)	206,247	251,522
年內溢利	—	—	—	—	—	—	—	69,652	69,652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 差額	—	—	—	—	—	—	(319)	—	(319)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 匯兌差額	—	—	—	—	—	—	(255)	—	(255)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	—	—	—	(574)	69,652	69,078
轉撥特定儲備	—	—	—	—	—	2,770	—	(2,770)	—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	34,347*	8,803*	9*	5,592*	(1,280)*	273,129*	320,600
年內溢利	—	—	—	—	—	—	—	70,309	70,309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 差額	—	—	—	—	—	—	131	—	131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 差額	—	—	—	—	—	—	(666)	—	(666)
年內全面總收益	—	—	—	—	—	—	(535)	70,309	69,774
轉撥特定儲備	—	—	—	—	—	3,252	—	(3,252)	—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 份(附註22)	678	150,527	—	—	—	—	—	—	151,205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 股份(附註22)	2,034	(2,034)	—	—	—	—	—	—	—
股份發行開支	—	(19,817)	—	—	—	—	—	—	(19,817)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712	128,676*	34,347*	8,803*	9*	8,844*	(1,815)*	340,186*	521,762

* 該等儲備賬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519,05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20,600,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87,164	83,941
以下各項的調整：			
融資成本	6	8,022	4,58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7	12,270	9,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7	1,793	1,71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7	363	264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7	6,925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7	4,852	42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虧損	7	—	439
利息收入	5	(1,268)	(908)
		120,121	99,740
存貨(增加)/減少		(144,131)	32,801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減少/(增加)		11,764	(100,4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69,175)	(12,24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少		—	(519)
貿易應付賬款減少		(10,884)	(22,2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1,489	11,970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現金		(80,816)	9,057
已付稅項		(13,495)	(13,788)
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94,311)	(4,731)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18,969)	(25,90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278	—
已收利息		1,268	90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7,423)	(24,993)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股份發行所得款項	151,205	—
股份發行費用	(19,817)	—
新增銀行貸款	442,591	199,758
償還銀行貸款	(319,923)	(204,569)
償還租賃負債	(1,477)	(1,140)
已付利息	(8,022)	(4,34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244,557	(10,29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增加／(減少)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475	99,224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4,920)	(729)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6,378	58,47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結餘的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186,378	58,475
1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股份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年內，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及為客戶提供加工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及最終控股公司為於塞舌爾共和國(「塞舌爾」)註冊成立的Jiawei Resources Holding Limited(「Jiawei Resources Seychelles」)。

有關附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及 業務地點	已發行 普通股／ 註冊股本的面值	本公司應佔 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 [#] (前稱廣東致遠新材料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二零零六年五月九日	人民幣 33,8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有色 金屬產品
新佳集團有限公司	塞舌爾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稀美資源(香港)有限公司 (前稱稀特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九日	10,000港元 (「港元」)	—	100	銷售有色金屬 產品
稀美資源(貴州)科技有限 公司	中國 二零二零年九月三十日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製造及銷售 有色金屬產品
稀美(海南)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二零年十月十六日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銷售有色金屬 產品

[#]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為外商獨資企業。

2.1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披露規定編製。其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化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活動而承擔浮動回報的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過半數表決權或類似權利,則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本集團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表決權持有者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資料乃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獲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於該控制權終止日期前持續綜合入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的擁有人及非控制權益擁有人,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本集團各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有關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投資對象。倘附屬公司的擁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則以權益交易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編製基準(續)

綜合基準(續)

倘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於損益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並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所產生的任何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組成部分乃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基準與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使用的基準相同。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

本集團已採納二零一八年度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及首次於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界定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COVID-19相關的租金優惠(獲提早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界定

概念框架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性質和影響載於下文：

- (a) 概念框架就財務報告及準則制定提供了一整套概念，並為財務報表編製者制定一致的會計政策提供指引，協助所有人理解及解讀準則。概念框架包括有關計量及報告財務績效的新章節，有關資產及負債終止確認的新指引，以及更新有關資產及負債定義及確認的標準。該等框架亦闡明管理、審慎及衡量不確定性在財務報告中的作用。概念框架並非準則，其中包含的任何概念並不會凌駕於任何準則中的概念或要求之上。概念框架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2.2 會計政策及披露變動(續)

- (b)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對業務的定義進行了澄清並提供額外指引。該等修訂本澄清，倘一組整合的活動及資產要構成業務，其必須至少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業務可不具備所有創造產出所需的投入及過程。該等修訂本刪除了對市場參與者是否有能力購買業務並能持續產生產出的評估，轉而重點關注所取得的投入及所取得的實質性過程是否共同顯著促進創造產出的能力。該等修訂本亦縮小了產出的定義範圍，重點關注向客戶提供的商品或服務、投資收入或其他日常活動收入。此外，該等修訂本為實體評估所取得的過程是否為實質性過程提供指引，並引入可選的公平值集中度測試，以允許對所取得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構成業務進行簡化評估。本集團已按未來適用基準就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發生的交易或其他事件應用該等修訂本。該等修訂本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 (c)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旨在解決以替代無風險利率(「無風險利率」)取代現行利率基準之前的期間的財務報告問題。該等修訂本提供可在引入替代無風險利率前的不確定期間內繼續進行對沖會計處理的暫時性補救措施。此外，該等修訂本規定公司須向投資者提供有關直接受該等不確定因素影響的對沖關係的額外資料。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利率對沖關係，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d)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為承租人提供可選擇不就Covid-19疫情的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優惠應用租賃修改會計處理的簡易實務處理方法。該簡易實務處理方法僅適用於疫情直接後果產生的租金優惠，且僅當(i)租賃付款的變動使租賃代價有所修改，而經修改的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大致相同，或少於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ii)租賃付款的任何減幅僅影響原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iii)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該修訂本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有效，允許提早應用，並應追溯應用。由於本集團並無任何租金優惠，故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影響。
- (e)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對重大制定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倘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資料可合理預期會對一般用途財務報表的主要使用者基於該等財務報表作出的決策造成影響，則有關資料屬於重大。該等修訂本澄清重大與否將視乎資料的性質或幅度，或兩者兼而有之。該等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尚未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概念框架的提述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投入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	保險合約 ^{3,6}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3,5}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作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²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	虧損合約—達成合約的成本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 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相應闡釋範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 ²

¹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採納

⁵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香港詮釋第5號財務報表的呈報—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定期貸款的分類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進行修訂，以使相應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⁶ 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已作出修訂以延長允許保險人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而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暫時豁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旨在以引用二零一八年六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取代引用先前的財務報表編製及呈列框架，而無需大幅度改變其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就實體引用概念框架以釐定構成資產或負債的內容的確認原則增設一項例外情況。該例外情況規定，對於可能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負債及或然負債而言，倘該等負債屬單獨產生而非於業務合併中產生，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實體應分別引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或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此外，該等修訂本澄清或然資產不符合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格。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起按未來適用基準採納該等修訂本。由於該等修訂本按未來適用基準適用於收購日期為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故本集團於過渡日期將不會受到該等修訂本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當現有利率基準被替代無風險利率替代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旨在解決先前修訂本未處理的於以替代無風險利率取代現有利率基準時影響財務報告的問題。第二階段的修訂本提供對於釐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合約現金流量的基準的變動進行會計處理時無需調整賬面值而更新實際利率的簡易實務處理方法，前提為該變動為利率基準改革的直接後果且釐定合約現金流量的新基準於經濟上等同於緊接變動前的先前基準。此外，該等修訂本允許對對沖指定及對沖文件作出利率基準改革規定的變更，而無須終止對沖關係。過渡期間可能產生的任何損益均通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正常規定進行處理，以計量及確認對沖無效性。倘無風險利率被指定為風險組成部分時，該等修訂本亦提供暫時性寬免施，於指定無風險利率為風險組成部分時，實體可不必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規定。倘實體合理地預期無風險利率風險組成部分於未來24個月內將變得可單獨識別，則該寬免措施允許實體於指定對沖後假定已滿足可單獨識別的規定。此外，該等修訂本亦規定實體須披露額外資料，以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能夠了解利率基準改革對實體的金融工具及風險管理策略的影響。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但實體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的規定。該等修訂本規定，倘實體延遲償還負債的權利受限於實體符合特定條件，則若該實體於報告期末符合特定條件，則其於該日有權延遲償還負債。負債的分類不受該實體行使其延遲償還負債權利的可能性的影響。該等修訂本亦澄清被視為償還負債的情況。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應追溯應用。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本禁止實體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中扣除出售使資產達到管理層擬定之營運狀態所需位置與條件過程中產生的項目之任何所得款項。相反，實體須於損益中確認出售任何有關項目之所得款項及該等項目之成本。該等修訂本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僅追溯應用於實體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財務報表中所呈列的最早期間期初或之後可供使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允許提早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本澄清，就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評估合約是否屬虧損性而言，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與合約直接相關的成本包括履行該合約的增量成本(例如直接勞工及材料)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分配(例如分配履行合約所用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以及合約管理及監管成本)。一般及行政成本與合約並無直接關連，除非根據合約明確向對手方收取，否則不包括在內。該等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將應用於實體於其首次應用該等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尚未履行其所有責任的合約。允許提早應用。初步應用該等修訂的任何累計影響將確認為對首次應用日期之期初權益的調整，而毋須重列比較資料。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之年度改進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說明性示例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修訂本。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澄清實體於評估一項新訂或經修訂金融負債之條款是否實質上不同於原金融負債之條款時所計入之費用。該等費用僅包括借款人與貸款人之間已付或已收之費用，其中包括借款人或貸款人代表另一方支付或收取之費用。實體對於該實體首次採用修訂的年度報告期間開始或之後經修訂或交換之金融負債應用該修訂。該修訂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之第13項說明性示例中移除出租人就租賃物業裝修作出之付款說明。此舉消除了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對租賃優惠進行處理之潛在混淆。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須就資產(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時，則評估資產之可收回款項。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以及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的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資產並不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按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予以釐定。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方會確認。評估使用價值時，會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及資產特定風險的評估的稅前貼現率，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產生期間按與減值資產功能一致的該等開支類別自損益中扣除。

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會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已減少。倘存在該等跡象，可收回金額會予以估計。僅在用於釐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變動時，方可撥回先前確認的資產(商譽除外)減值虧損，惟該數額不得超過有關資產於過往年度如無確認減值虧損時應予釐定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該減值虧損的撥回於其產生期間計入損益。

關聯方

倘符合以下條件，則下列人士將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該方為該名人士家族的人士或直系親屬，而該名人士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該方為符合下列任何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續)

(b) (續)

(vi) 該實體受(a)項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項所述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一；
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歸類為持作出售或為歸類為持作出售的出售組別的一部分，則其不予折舊，並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至其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的直接應佔成本。

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於符合確認標準的情況下，重大檢查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為重置。倘須定期重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要部分，則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予以折舊。

折舊為按直線法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各項目的成本至剩餘價值計算。就此目的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2.9%至10%
廠房及機器	10%至20%
傢俬及辦公室設備	20%至25%
汽車	16.7%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其中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不同，則該項目的成本以合理基準分配至有關部分，而各部分均分開折舊。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將至少於各財政年度結算日檢討及作出調整(倘適用)。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已初步確認的重要部分)於出售或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於終止確認資產的年度在損益中確認的出售或報廢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指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與折舊(續)

在建工程指在建中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扣除任何減值虧損入賬且不予折舊。成本包括建設期間的直接建設成本。在建工程於完成及可供使用時，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將評估該合約是否屬租賃或其是否含有租賃。倘合約輸送可控制於一段期間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以換取代價的權利，則該合約屬租賃或含有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所有租賃均採用單一確認及計量的方法，惟短期租賃及屬低價值資產的租賃則除外。本集團確認租賃負債以作出租賃款項及代表可使用相關資產權利的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已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作出的租賃付款的現值予以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定額付款(包括實質定額付款)減任何應收的租賃優惠。

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時採用其遞增借款利率，因為於租賃中隱含的利率未能可即時予以釐定。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的金額將予增加以反映利息的累計並扣減已作出的租賃款項。此外，倘已出現修訂、租賃條款變動及租賃款項變動(例如未來租賃款項因指數或利率有變而出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的選擇權的評估方法有變時，則會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賬面值。

(c) 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的租賃

本集團對機器及設備的短期租賃(即租期由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並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該等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法。本集團亦將低價值資產租賃的確認豁免法應用於被認為屬於低價值的辦公室設備及手提電腦的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於其後以攤銷成本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的分類取決於其合約現金流量特點及本集團用於管理有關工具的業務模式。除並無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賬款外，本集團初步按其公平值加交易成本計量金融資產。並無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賬款按照下文「收益確認」所載政策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釐定的交易價格計量。

為令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需要產生就尚未償付本金額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的現金流量。

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的方法。該業務模式釐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於收取合約現金流量、銷售金融資產或同時自兩者所得。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的金融資產乃於某一業務模式內持有，旨在持有該金融資產務求可收回合約現金流。

所有常規購入及出售金融資產均於交易日(即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的日期)確認。常規購入或出售指要求於市場上按規例或慣例一般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購入或出售。

後續計量

為進行後續計量，金融資產按下列方式分類。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採用實際利率(「實際利率」)法計量，且可能出現減值。當資產終止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貿易應收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於下列情況首先終止確認(即從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從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從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根據「轉付」安排承擔向第三方全數支付(無重大延誤)所收取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本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

倘本集團已轉讓從該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訂立轉付安排,則其會評估是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如並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該資產的控制權,本集團繼續以其持續參與的程度確認已轉讓資產。在此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轉讓資產擔保形式的持續參與按資產的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被要求償還代價最高金額兩者間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就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持有的所有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的撥備。預期信貸虧損是根據按照合約應付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按原實際利率的約數貼現)之間的差額計算。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來自銷售所持抵押品或屬合約條款一部分的其他信貸增值品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重大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預期信貸虧損乃就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就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有重大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須就有關風險餘下時限所預期產生信貸虧損計提虧損撥備,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是否重大增加。進行評估時,本集團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步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包括歷史及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一般方法(續)

當合約款項已逾期90日，則本集團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指出於計及本集團所持任何信貸增值品前本集團不可能全數收取未償還合約金額時，本集團亦可視金融資產已出現違約。當無法合理預期能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金融資產將予以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須根據一般方法予以減值，且其須於以下計量預期信貸虧損的各階段內分類，惟應用下文詳述的簡化法的貿易應收賬款則除外。

- 第1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無重大增加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2階段 — 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並已重大增加但並不屬於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工具
- 第3階段 — 於報告日期出現信貸減值(但亦非購買或原先已出現信貸減值)及虧損撥備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的金融資產

簡化法

就並無包括重大融資部分的貿易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於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時應用簡化法。根據簡化法，本集團並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於各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已確立一套根據違規可能性作出的撥備矩陣，經對債務人及經濟環境特定適用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及(如屬貸款及借款)扣除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視乎其下列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貸款及借款)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按攤銷成本採用實際利率法進行後續計量，惟貼現的影響屬微不足道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且按實際利率攤銷過程計算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計及任何收購時的折讓或溢價，以及屬於實際利率一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已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但條款有重大差異的另一項金融負債所取代，或對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大幅修訂，則有關取代或修訂被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而各自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行存在一項可強制執行的合法權利以抵銷已確認金額，且有意以淨額基準進行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可予以抵銷，而淨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報。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的較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成本法釐定，及如屬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適當比例的費用。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完成及出售將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及價值變動風險不高及一般自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通性投資，扣減須應要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值物包括並無限制用途的手頭及銀行現金(包括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產生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責任)以及日後可能須有資源流出以履行有關責任，則確認撥備，惟有關責任金額須能可靠估計。

倘貼現影響重大，則就撥備確認的金額為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需的未來開支於報告期間結束時的現值。隨時間流逝而產生的貼現現值金額增加計入損益中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有關於損益外確認項目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不論是否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為預期將自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並經考慮本集團業務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於報告期間結束時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兩者用作財務報告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因初步確認商譽或於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受控制，而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不會撥回。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就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予以確認。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遞延稅項資產予以確認，惟以下情況除外：

- 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因初步確認一項交易(並非業務合併)中的資產或負債而產生，且於進行該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及
- 就有關於附屬公司的投資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於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未來可能撥回，而且具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暫時性差額時，方會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予以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作出扣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予以重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結束前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於資產獲變現或負債獲清償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於及僅於本集團存在可依法強制行使權利，可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與同一課稅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有關，並有意於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以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方會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貼

倘有合理保證將可獲得政府補貼，且符合所有附帶條件，則政府補貼可按公平值確認。倘補貼與開支項目有關，則補貼於擬補償的成本支銷期間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倘補貼與資產有關，則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按相關資產的預計可使用年期按年等額分期轉撥至損益表，或自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相關公平值，並透過扣減折舊開支方式計入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收益確認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於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已按可反映本集團預期有權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所得代價的金額轉嫁予客戶時確認。

銷售產品

來自銷售貨品的收益乃按有關資產的控制權轉嫁予客戶的時間點確認，該時間點一般為交付貨品之時。

提供加工服務

加工服務收入隨時間過去而確認，採用輸入法以計量完全履行該服務的進度，原因為客戶同時收取及消費本集團提供的利益。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息法按累計基準確認，當中透過應用於金融工具預定期限或較短期間(倘合適)將估計未來現金收入確切貼現至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於客戶在本集團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前作出付款或款項到期(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時確認為收益。合約負債於本集團履行該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時確認為收益。

僱員福利

本集團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酬成本的10%至20%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有關供款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規則於應繳付時自損益中扣除。

於中國以外司法權區向國家管理退休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已提供令其有權享有供款的服務時作為開支扣除。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較長時間準備作擬定銷售用途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將予以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貸成本的資本化於該等資產實質上達到擬定銷售用途狀態時將終止。擬用作合資格資產的開支的特定借貸的暫時投資所得投資收益自己資本化的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由利息及實體就與該項融資借貸產生的其他成本組成。

倘資金已按正常途徑借入並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則個別資產的開支已按資本化率5.4%計算支出。

外幣

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與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港元不同。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收益及資產來自中國內地業務,故選擇人民幣作為呈列貨幣,以呈列財務報表。本集團內各實體自行釐定其功能貨幣,而已列於各實體財務報表的項目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內實體所記錄的外幣交易於初步記錄時,使用彼等各自於交易日期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會按於有關期間結束時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

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內確認,惟指定作為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對沖部分的貨幣項目除外。該等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直至出售投資淨額為止,屆時累計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所產生的稅項開支及抵免亦列於其他全面收益。

以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外幣公平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使用公平值釐定日期的匯率換算。該項目公平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其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為釐定初步確認有關資產、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終止確認的開支或收入的匯率,首次交易日期為本集團初步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預付或預收多筆款項,本集團釐定每筆預付或預收代價的交易日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而其損益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及於匯兌波動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全面收益部分於損益內確認。

因收購海外業務而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就收購所產生資產及負債賬面值進行的任何公平值調整，均被視為該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以結算匯率換算。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海外附屬公司於整個年度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呈報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的披露。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會導致日後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估計不明朗因素

下文闡述於有關期間結束時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明朗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其具有可能導致於下一個財政年度須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時，本集團考慮多項因素，例如因生產及所提供服務有所轉變或改良或市場對有關資產的產品或服務輸出的需求改變而造成的技術或商業上的過時、資產的預期用途、預計的物質損耗、資產保養及維護以及使用資產所受到的法律或類似限制。資產的可使用年期根據本集團使用具類似用途的類似資產的經驗而估計。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先前估計不同，則會作出折舊調整。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於報告期末根據情況變動進行審閱。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審閱本集團的存貨狀況及賬齡分析以識別是否存在任何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根據該審閱，倘存貨賬面值減至其可變現淨值以下，則作出撇減存貨。本集團參考於報告期末最近的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基於估計售價估計有關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釐定陳舊及滯銷存貨項目及估計可變現淨值須作出判斷及估計。當預期與原定估計出現差異時，有關差異將影響存貨賬面值，而撇減存貨將於已作出有關估計的期間確認。存貨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69,15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129,879,000元)。

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即按客戶類別及評級)的逾期日數計算

該撥備矩陣初步根據本集團的歷史觀察所得違約率作出。本集團將使用前瞻性資料調校該矩陣以調整歷史信貸虧損經驗。舉例而言，倘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於下一年轉差，導致違約數目增加，則將調整歷史違約率。於各報告日期，歷史觀察違約率將予更新，並分析前瞻性估計的變動。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產品的製造及銷售及為客戶提供加工服務。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本集團管理層重點載列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因此，本集團的資源已整合及並無分散的經營分部資料。因此，並無呈報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525,426	537,162
美國	42,548	37,962
歐洲國家	22,187	9,131
其他	11,491	16,389
	601,652	600,644

上述收益資料乃基於客戶所在地。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32,537	126,195
其他	680	1,319
	133,217	127,514

上述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

4. 經營分部資料(續)**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源自有色金屬產品銷售及向客戶提供加工服務的收益(其佔本集團於報告期的收益10%或以上)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176,203	151,389
客戶B	—	72,137
客戶C	89,091	56,958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銷售產品	595,857	595,805
提供加工服務	5,795	4,839
	601,652	600,6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i) 分拆收益資料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貨品或服務類別		
銷售產品	595,857	595,805
提供加工服務	5,795	4,83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601,652	600,644
收益確認的時間		
於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595,857	595,805
隨時間過去提供的服務	5,795	4,839
來自客戶合約的總收益	601,652	600,644

下表載列於當前報告期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金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計入報告期初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益：		
銷售產品	1,239	1,873

5.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ii) 履約責任

銷售產品

履約責任於貨品交付後達成，而款項一般於交付後30日至90日內到期支付，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則除外。

提供加工服務

履約責任於提供服務後一段時間內達成，而款項一般於提供服務後30日至90日內到期支付，惟新客戶一般須預先付款則除外。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履約責任尚未或部分尚未達成(二零一九年：無)。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銀行利息收入	1,268	908
政府補貼*	14,616	6,416
匯兌差額淨額	10,985	—
其他	704	298
	27,573	7,622

* 本公司已獲得來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的多項政府補貼以支援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發活動。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或然事項。

6.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	10,272	7,214
租賃負債利息	189	239
減：已資本化的利息	(2,439)	(2,869)
	8,022	4,5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429,002	441,64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3	12,270	9,66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1	1,793	1,716
研發成本		24,005	23,951
核數師薪酬		1,636	1,322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附註10))：			
工資及薪金		37,035	32,702
退休金計劃供款		4,814	6,393
		41,849	39,09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虧損		363	264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	15	6,925	—
撇減存貨至可變現淨值		4,852	42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虧損		—	439
匯兌差額淨額		(10,985)	634

8. 所得稅

於年內，香港利得稅根據本集團香港附屬公司於香港產生的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撥備，其為符合利得稅率兩級制的實體。該附屬公司首筆2,000,000港元的應課稅溢利按8.25%稅率繳稅，而其餘應課稅溢利則按16.5%稅率繳稅。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應課稅溢利的稅項按於年內適用的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25%(二零一九年：25%)計算。於年內，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獲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享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二零一九年：15%)。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香港 年內支出	3,662	—
即期—中國 年內支出	13,193	14,289
年內稅項支出總額	16,855	14,289

使用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的除稅前溢利的適用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除稅前溢利	87,164		83,941	
按法定稅率計算的稅項	21,791	25.0	20,985	25.0
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8,953)	(10.3)	(9,523)	(11.3)
於其他司法權區經營的附屬公司 的較低稅率	(1,806)	(2.1)	—	—
毋須課稅收入	(5,959)	(6.8)	(3,983)	(4.7)
不可扣稅開支	11,511	13.2	7,417	8.8
其他	271	0.3	(607)	(0.8)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16,855	19.3	14,289	1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 所得稅(續)

本集團於香港並無產生稅項虧損(二零一九年：無)，可無限期與產生虧損的附屬公司日後應課稅溢利抵銷。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成立的外資企業須就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繳納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應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產生的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項協定，則或會應用較低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繳納該等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產生有關盈利所分派股息的預扣稅。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就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人民幣378.1百萬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06.4百萬元)所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董事認為，本集團將保留於中國附屬公司全部可分派溢利以供其於中國大陸的營運所用，且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宣派股息。因此，並無確認預扣稅的遞延稅項。

9. 股息

於本年度，本公司概無派付或擬派付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

若干本公司董事已向本集團現時旗下的一間附屬公司因彼等獲委任為該附屬公司的董事或高級職員收取薪酬。記入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該等董事各自的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袍金	272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359	1,012
退休計劃供款	29	56
	1,388	1,06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國輝先生、鐘暉先生及尹福先生均於二零二零年二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本年度支付予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袍金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劉國輝先生	116	—
鐘暉先生	78	—
尹福生先生	78	—
	272	—

於本年度，概無其他已付或應付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薪酬(續)

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的年度薪酬載列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	—	843	16	859
吳珊丹女士	—	409	13	422
	—	1,252	29	1,281
非執行董事：				
曾敏先生#	—	107	—	107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吳理覺先生*	—	529	16	545
吳珊丹女士	—	377	40	417
	—	906	40	962
非執行董事：				
曾敏先生#	—	106	—	106

* 吳理覺先生亦為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

曾敏先生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生效。

於本年度，概無有關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二零一九年：無)。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吸引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二零一九年：無)。

11.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二名董事(二零一九年：一名董事)，彼等的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0。於年內，餘下三名(二零一九年：四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713	2,163
退休金計劃供款	66	148
	1,779	2,311

薪酬屬以下範疇的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889,000元)	3	4

於本年度，任何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概無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其服務而獲授購股權(二零一九年：無)。

於本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該等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支付薪酬，作為其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的補償(二零一九年：無)。於年內，概無有關任何該等非董事及非主要行政人員的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的安排(二零一九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以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85,410,959股(二零一九年：225,000,000股)計算。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發行在外潛在稀釋普通股。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70,309	69,652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每股基本盈利目的而言，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就資本化發行(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進行，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闡述)影響作出追溯調整。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股份		
年內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85,410,959	225,000,000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傢私及					總計
	樓宇	廠房及機器	辦公室設備	汽車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成本	50,627	68,255	1,049	3,894	7,835	131,660
累計折舊	(16,645)	(23,128)	(684)	(1,673)	—	(42,130)
賬面淨值	33,982	45,127	365	2,221	7,835	89,530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3,982	45,127	365	2,221	7,835	89,530
添置	—	82	38	343	18,506	18,969
撥備	2,528	7,183	56	120	(9,887)	—
年內折舊撥備	(3,126)	(8,370)	(133)	(641)	—	(12,270)
出售／撤銷	(66)	(546)	—	(29)	—	(641)
匯兌調整	—	—	—	(31)	—	(3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3,318	43,476	326	1,983	16,454	95,55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2,853	69,042	719	3,969	16,454	143,037
累計折舊	(19,535)	(25,566)	(393)	(1,986)	—	(47,480)
賬面淨值	33,318	43,476	326	1,983	16,454	95,5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 辦公室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成本	49,770	44,088	875	3,894	7,133	105,760
累計折舊	(13,450)	(17,148)	(573)	(1,048)	—	(32,219)
賬面淨值	36,320	26,940	302	2,846	7,133	73,541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6,320	26,940	302	2,846	7,133	73,541
添置	—	7	174	—	25,720	25,901
轉撥	857	24,161	—	—	(25,018)	—
年內折舊撥備	(3,184)	(5,743)	(96)	(639)	—	(9,662)
出售／撤銷	(11)	(238)	(15)	—	—	(264)
匯兌調整	—	—	—	14	—	1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33,982	45,127	365	2,221	7,835	89,53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0,627	68,255	1,049	3,894	7,835	131,660
累計折舊	(16,645)	(23,128)	(684)	(1,673)	—	(42,130)
賬面淨值	33,982	45,127	365	2,221	7,835	89,530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樓宇包括賬面總值約為人民幣6,34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6,714,000元)的六幢樓宇，且並無就該等樓宇取得樓宇所有權證。該等樓宇的樓宇所有權證預期於二零二一年末獲得。根據中國法律顧問意見，儘管本集團尚未取得該等樓宇的正式業權，惟本集團合資格使用該等樓宇。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附註20)由抵押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30,205,000元(二零一九年：無)之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擔保。

14. 存貨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184,069	81,053
在製品	36,669	23,345
製成品	48,420	25,481
	269,158	129,879

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107,401	101,475
減：減值	(6,925)	—
	100,476	101,475
應收票據	49,993	67,683
	150,469	169,158

本集團與其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可延長至三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監控未收回的應收款項，同時設有信貸控制部門以盡量降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存在若干信貸風險集中問題。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自五大債務人的貿易應收賬款總額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79.7% (二零一九年：83.3%)，而佔貿易應收賬款總額54.9% (二零一九年：36.8%) 為來自應收最大債務人的款項。本集團並無就其貿易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採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為免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2,231	115,757
一至兩個月	11,500	30,251
兩至三個月	13,561	10,087
超過三個月	53,177	13,063
	150,469	169,158

貿易應收賬款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	—
減值虧損	6,925	—
年末	6,925	—

本公司將於各報告日期採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根據具備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客戶分部的組別(即按客戶類別及評級)的逾期日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機會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有關過往事宜、當時狀況及預測未來經濟狀況的合理及有理據支持的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賬款倘逾期超過一年則可予撇銷且毋須受執行活動所規限。

15.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以下載列有關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之信貸風險的資料(使用撥備矩陣)：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逾期			總計
		少於一個月	一至三個月	超過三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18%	0.64%	12.30%	88.76%	6.45%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41,162	14,577	51,137	525	107,401
預期信貸虧損(人民幣千元)	75	93	6,291	466	6,92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率極低。

應收票據最近無違約記錄。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虧損撥備獲評估為微不足道。

1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預付款項	13,318	11,967
流動		
預付款項	111,820	40,68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18	1,516
	114,438	42,198

計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應收款項及逾期款項有關。於報告期末，虧損撥備獲評估為微不足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人民幣計值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49,623,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54,582,000元)。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乃存放於信譽良好及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

18. 貿易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劃分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4,122	13,126
一至兩個月	1,072	4,077
兩至三個月	1,007	2
超過三個月	120	—
	6,321	17,205

貿易應付賬款不計息及在正常情況下按40日期限內結算。

1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i)	1,555	1,239
其他應付款項	(ii)	10,040	4,635
應計費用		25,426	19,767
遞延收入	(iii)	9,089	8,980
		46,110	34,621

附註：

- (i) 合約負債詳情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向客戶收取的短期墊款 銷售產品	1,555	1,239	1,873

合約負債包括因交付貨品收取的短期墊款。

- (ii)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且平均信貸期為三個月。

- (iii) 遞延收入指自中國地方政府機關收取的政府補貼，以支援一間附屬公司的研發活動以及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就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收取的政府補貼確認為遞延收入，此收入根據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與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開支予以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0. 計息銀行借款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無抵押	0.9–4.8	二零二一年	227,132	2.5–4.5	二零二零年	94,765
銀行貸款—有抵押	5.4	二零二一年	9,012	5.4	二零二零年	8,250
			236,144			103,015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5.4	二零二二年至 二零二四年	29,786	5.4	二零二一年至 二零二四年	40,247
			265,930			143,262

上述銀行借款的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按下列各項分析：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36,144	103,015
第二年	9,256	9,702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0,530	30,545
	265,930	143,262

20. 計息銀行借款(續)

附註：

- (a)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融資人民幣456,000,000元，其中人民幣117,861,000元於報告期末已被動用，由本公司作出擔保。
-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貸款融資人民幣10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44,056,000元於報告期末已被動用，由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屬公司稀美資源(香港)有限公司共同作出擔保。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吳理覺先生就本集團最高為人民幣217,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作出擔保。該擔保已在上市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解除。
-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控股股東吳理覺先生及其配偶Ruan Xiaomei女士，就本集團最高為人民幣100,000,000元的若干銀行貸款共同作出擔保。該擔保已在上市前於二零二零年三月解除。
- (b)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銀行貸款由抵押本集團賬面淨值分別約人民幣5,87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478,000元)及人民幣30,205,000元(二零一九年：零)的若干租賃土地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作出擔保。
- (c) 本集團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21. 租賃

本集團擁有土地及辦公室的租賃合約。土地租賃的租期為50年，而辦公室租賃的租期則介乎2至3年。一般而言，本集團不得出讓及分租本集團的租賃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年內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23,109	3,884	26,993
添置	—	742	742
折舊開支	(501)	(1,215)	(1,716)
匯兌調整	—	(2)	(2)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22,608	3,409	26,017
折舊開支	(500)	(1,293)	(1,793)
修訂租賃期限產生之重新計量	—	132	132
匯兌調整	—	(14)	(1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2,108	2,234	24,342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附註20)由抵押本集團賬面淨值約人民幣5,878,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9,478,000元)之若干租賃土地作出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1. 租賃(續)

(b) 租賃負債

年內的租賃負債賬面值及變動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的賬面值	4,526	4,689
新租賃	—	742
年內已確認利息增值	189	239
付款	(1,666)	(1,140)
修訂租賃期限產生之重新計量	132	—
匯兌調整	(14)	(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3,167	4,526
按下列各項分析：		
即期部分	1,213	1,229
非即期部分	1,954	3,297
	3,167	4,526

有關租賃負債的到期情況分析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披露。

(c) 有關租賃並於損益確認的款項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89	239
使用權資產折舊開支	1,793	1,716
於損益確認款項總額	1,982	1,955

(d)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c)披露。

22. 股本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	港元	相當於人民幣
已發行及繳足：				
300,000,000股(二零一九年：10股)				
每股0.01港元的普通股	3,000,000	2,712,208	0.1	0.09

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本公司300,000,000股新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據此，本公司以資本化的方式自股份溢價賬向其當時之現有股東發行224,999,990股股份，並透過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按發售價每股2.23港元發行75,000,000股股份。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67.3百萬港元。

23. 儲備

本集團於年內的儲備金額及其變動於第7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本集團的資本儲備為本公司就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之重組的注資。

本集團的合併儲備主要指控股股東根據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完成之重組的視為出資及分派。

本集團的特定儲備指根據相關中國法規建立的安全生產基金。本集團須根據營業額轉撥一定金額至安全生產基金的特定儲備。該儲備將就安全生產目的所產生開支或於採購安全生產相關設備予以扣減。

24. 資產抵押

有關本集團已抵押資產以取得其銀行貸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0(b)。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 承擔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的資本承擔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廠房及設備	43,954	5,059

26. 關聯方交易

(a) 除該等財務報表附註20(a)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與關聯方進行以下交易：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租賃付款：			
佳為資源有限公司	(i)	374	—
吳理覺先生	(ii)	477	—
貸款擔保費：			
新華聯控股有限公司	(iii)	—	95

附註：

(i) 本集團就位於香港之物業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支付或應付之租賃付款乃按相關訂約方於租賃協議內協定之條款支付。

根據租賃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該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同系附屬公司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為人民幣204,000元，將於一年內到期。

(ii) 本集團就位於中國之物業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支付或應付之租賃付款乃按相關訂約方於租賃協議內協定之條款支付。

根據租賃協議，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根據該等物業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71,000元及人民幣1,073,000元，將於一年內及第二至五年內到期。

(iii) 貸款擔保費年內乃就本公司主要股東新華聯控股有限公司所提供的擔保而產生。此項擔保於年內解除。

26. 關聯方交易(續)**(b)**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僱員福利	3,745	3,174
離職後福利	113	204
支付予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總額	3,858	3,378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a) 主要非現金交易**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因修訂租賃條款而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非現金重新計量分別為人民幣132,000元及人民幣132,000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租賃安排而產生的非現金增加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為人民幣742,000元及人民幣74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7.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b) 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變動：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148,073	4,689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4,811)	(901)
新租賃	—	742
利息開支	—	239
列作經營現金流量之已付利息	—	(239)
外匯變動	—	(4)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143,262	4,526
融資現金流量變動	122,668	(1,477)
因修訂租賃條款而產生之重新計量	—	132
利息開支	—	189
列作經營現金流量之已付利息	—	(189)
外匯變動	—	(14)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65,930	3,167

(c)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現金流出總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內	189	239
融資活動之內	1,477	901
	1,666	1,140

2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載列如下：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50,469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6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186,378
	339,465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6,321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5,466
計息銀行借款	265,930
租賃負債	3,167
	310,8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於報告期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載列如下：(續)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9,158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5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8,475
	229,149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7,20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4,402
計息銀行借款	143,262
租賃負債	4,526
	189,395

29.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等級

除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平值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65,930	143,262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平值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263,212	137,665

管理層評定，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貿易應付賬款、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以及租賃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該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按當前交易中雙方自願進行交換的工具金額入賬，強制或清算出售除外。用於估計公平值的方法及假設如下：

計息銀行借款的公平值透過採用具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到期日的工具目前適用比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非衍生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計息銀行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多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貿易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項、貿易應付賬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金融工具所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檢討並同意各項該等風險的管理政策，該等政策概述如下。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的計息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有關。本集團並未使用任何利率掉期以對沖其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下表說明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利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透過對浮息借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物的影響)。

	基點 上升/(下降)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00	407
美元	100	(1,336)
港元	100	134
人民幣	(100)	(407)
美元	(100)	1,336
港元	(100)	(134)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	100	(94)
美元	100	(762)
港元	100	8
人民幣	(100)	94
美元	(100)	762
港元	(100)	(8)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外幣風險**

本集團面臨交易貨幣風險。該等風險因經營單位以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而產生。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約12.8%(二零一九年：10.6%)的銷售額以進行銷售的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該等風險亦來自以有關單位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銀行貸款。

下表說明於報告期末，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對外幣匯率合理可能變動的敏感度。

	外幣匯率 上升/(下降) %	除稅前溢利 增加/(減少)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1,281)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134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1,281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134)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人民幣兌美元貶值	1	(744)
倘人民幣兌港元貶值	1	8
倘人民幣兌美元升值	(1)	744
倘人民幣兌港元升值	(1)	(8)

信貸風險

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值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源自交易對手違約，而須承擔的最大風險相當於該等工具的賬面值。

由於本集團僅與獲認可且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故並無要求抵押品。

於報告期末，由於本集團應收本集團一名主要客戶的貿易應收賬款佔54.9%(二零一九年：36.8%)，故本集團擁有若干信貸集中的風險。信貸集中風險透過建立信貸認證程序進行管理。由於本集團的客戶信譽良好，故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內的信貸集中風險極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集團信貸政策的信貸質量及信貸風險的最高風險，主要根據逾期資料(惟毋須付出不必要的成本或力度即可獲得的其他資料則除外)及年結日分階段的分類作出。所呈列金額乃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	—	—	107,401	107,401
應收票據	49,993	—	—	—	49,99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2,618	—	—	—	2,618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尚未逾期	186,378	—	—	—	186,378
	238,989	—	—	107,401	346,39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個月預期 信貸虧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第1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2階段 人民幣千元	第3階段 人民幣千元	簡化法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	—	—	101,475	101,475
應收票據	67,683	—	—	—	67,683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 項的金融資產					
— 正常**	1,516	—	—	—	1,516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 尚未逾期	58,475	—	—	—	58,475
	127,674	—	—	101,475	229,149

* 有關本集團就減值應用簡化法的貿易應收賬款的資料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披露。

** 計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被視為「正常」，條件為其並無逾期，且並無資料指出該等金融資產自初步確認以來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否則，金融資產的信貸質量被視為「可疑」。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目標是通過使用長期銀行貸款及預測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流量，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

本集團金融負債於各報告期末按合約未貼現付款計算的到期狀況如下：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6,321	—	—	6,32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466	—	—	35,466
計息銀行借款	240,028	36,258	—	276,286
租賃負債	1,436	1,451	1,522	4,409
	283,251	37,709	1,522	322,482

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17,205	—	—	17,2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4,402	—	—	24,402
計息銀行借款	107,286	40,773	—	148,059
租賃負債	1,592	2,821	1,545	5,958
	150,485	43,594	1,545	195,6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0.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為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以支持其業務及實現其股東價值的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因應經濟狀況變動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或會調整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本集團毋須遵守任何外部資本規定。於報告期內，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概無作出變動。

本集團採用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監管資本。負債總額指計息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於報告期末的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總額	269,097	147,788
權益總額	521,762	320,600
資本負債比率	51.6%	46.1%

31.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之全資中國附屬公司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中核華創稀有材料有限公司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以於中國成立一間合作公司，即中核華中新材料有限公司(「合作公司」)。成立合作公司乃為了開發一個於中國生產及銷售鈿鈮冶金產品的項目。

根據合作協議，合作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1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將分別由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及中核華創稀有材料有限公司按彼等於合作公司的相應股權比例(即45%及55%)以現金出繳。稀美資源(廣東)有限公司及中核華創稀有材料有限公司的首次注資分別為人民幣4.5百萬元及人民幣5.5百萬元，須於合作公司成立後60天內支付，而餘下出資將於其後參照合作公司的資本要求而支付。

32.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

有關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財務狀況表的資料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	129,157	33,898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03	—
非流動資產總值	129,360	33,898
流動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9,854	292
流動資產總值	9,854	292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46	6
流動負債總額	1,646	6
流動資產淨值	8,208	286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37,568	34,184
非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9,956	18,563
非流動負債總額	19,956	18,563
資產淨值	117,612	15,621
權益		
股本	2,712	—
儲備(附註)	114,900	15,621
權益總額	117,612	15,6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2. 本公司之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本公司儲備之概要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	34,347	(475)	(766)	33,106
年度虧損	—	—	—	(17,230)	(17,230)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255)	—	(255)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	—	34,347	(730)	(17,996)	15,621
年度虧損	—	—	—	(28,731)	(28,731)
換算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	—	(666)	—	(666)
根據股份發售發行股份	150,527	—	—	—	150,527
根據資本化發行發行股份	(2,034)	—	—	—	(2,034)
股份發行開支	(19,817)	—	—	—	(19,817)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8,676	34,347	(1,396)	(46,727)	114,900

33. 批准財務報表

財務報表已經董事會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日批准及授權刊發。

財務概要

下表概述本集團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綜合業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業績					
收益	601,652	600,644	514,718	307,360	217,441
毛利	172,650	159,004	165,233	87,344	51,757
除稅前溢利	87,164	83,941	90,094	46,634	28,920
所得稅	(16,855)	(14,289)	(13,023)	(8,050)	(4,256)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年內溢利	70,309	69,652	77,071	38,584	24,664
來自一項已終止經營業務的年內虧損	—	—	—	—	(787)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70,309	69,652	77,071	38,584	23,87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八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綜合資產及負債					
資產總值	853,660	527,224	473,082	329,667	232,317
負債總額	(331,898)	(206,624)	(221,560)	(154,703)	(96,29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21,762	320,600	251,522	174,964	136,026

附註：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綜合業績以及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資產及負債的概要乃摘錄自招股章程。有關概要按招股章程所載的基準呈列。